

風險因素

[編纂]本公司股份涉及重大風險。閣下決定[編纂]股份前，應仔細閱讀並考慮本文件的所有資料，包括下述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下文載有我們認為屬重大的風險描述。任何下述風險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增長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在任何此類情況下，我們股份的[編纂]可能下跌，而閣下可能損失全部或部分[編纂]。下文所載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並非我們面臨的唯一風險及不確定因素。我們現時未知或我們現時視為不重大的其他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亦可能影響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

該等因素為未必會發生的或然事件，且我們概不能就任何該等或然事件發生的可能性發表任何意見。除另有指明外，所提供的資料均為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資料，不會於該日期後更新，並受限於本文件「前瞻性陳述」的警示聲明。

我們的業務及營運涉及若干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其中許多風險並非我們所能控制。該等風險可大致分為(1)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2)與在我們運營所在地區開展業務有關的風險，及(3)與[編纂]有關的風險。

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

我們過去曾產生虧損淨額，未來未必能夠實現盈利能力。

我們過往產生虧損淨額。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我們分別錄得淨虧損人民幣37.0百萬元、人民幣15.1百萬元及人民幣63.9百萬元。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我們經營活動產生正現金流量。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日後將實現盈利或繼續產生正現金流量。由於我們預期將進一步擴大客戶群、開發及推出新解決方案、提升品牌知名度、改善研發能力，以及投資於人力資源及我們業務和營運的其他方面，我們的成本及開支在未來可能會增加。任何該等措施均可能產生重大資本投資及經常性成本，具有不同的收入及成本結構，並因而影響我們的盈利能力。此外，該等工作的成本可能比我們預期更高，且可能不會導致我們的收入增加或業務增長。倘我們無法產生足夠的收益增長及有效管理成本與開支，我們可能無法持續實現盈利或正現金流量，這將可能影響我們的業務增長，並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快速增長可能無法持續，並取決於我們吸引新客戶、保留現有客戶以及增加對新客戶和現有客戶銷售產品的能力。

我們目前主要透過SaaS解決方案從客戶產生收益。我們正拓展多元化變現模式，並透過將版本訂閱費與客戶的雲資源用量掛鉤之附加服務費捆綁銷售，持續完善一站式解決方案之定價策略。就一站式解決方案而言，訂閱計劃的期限通常為一年，而我們的客戶並無義務於期限屆滿後續訂其訂閱。因此，儘管近年使用我們一站式解決方案的客戶數量迅速增長，卻無法保證我們能留住該等客戶。

風險因素

我們一般將客戶分為兩類：關鍵客戶及非關鍵客戶。我們的關鍵客戶是規模龐大且具戰略重要性的客戶，而非關鍵客戶則主要包括中小型企業。由於我們的許多客戶均為非關鍵客戶，他們較大型企業更容易受到整體經濟狀況及其他影響其業務的風險所衝擊，故我們經歷了客戶流失。許多非關鍵客戶正處於發展的創業階段，概不保證其業務會成功。此外，客戶可能因各種原因選擇不續訂其訂閱，例如其業務需求變動、我們解決方案的價格變動、替代解決方案的供應、對我們客戶支援服務的不滿意以及整體經濟狀況惡化。倘若我們現有客戶不續訂其訂閱或減少其對我們的開支，即使該等損失被新客戶的增加或來自其他收益的增加所抵銷，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仍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亦可能因多項其他因素(其中部分因素超出我們的控制範圍)而未能吸引新客戶、留住現有客戶或增加對新客戶及現有客戶的銷售。該等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我們有效執行增長策略及營運計劃的能力、我們解決方案的功能、性能、可靠性及安全性、客戶對我們解決方案及客戶服務的滿意度、我們品牌及品牌名稱的市場認可度、任何系統中斷的頻率及嚴重程度、技術變革、我們現有及潛在客戶消費水平的下降、我們與第三方及業務夥伴關係的變化、影響我們解決方案市場需求的競爭因素(例如競爭解決方案的推出、折扣定價以及我們的競爭對手可能實施的其他策略)，以及我們對長期價值而非短期業績的關注，這意味著如果我們認為該等決策符合我們的使命並將改善我們的長期財務表現，我們可能會做出可能影響我們短期收入或盈利能力的戰略決策。

此外，隨著我們的客戶群進一步擴大以及市場滲透率提高，我們預期增長率可能隨時間推移而下降。倘若新客戶增長放緩，我們的業務表現將日益依賴我們挽留現有客戶的能力，以及從現有客戶獲取更多「錢包份額」的能力。

我們的過往業績未必能預示我們未來的表現，倘我們無法有效管理我們的增長或實施我們的業務策略，我們可能無法維持我們的過往增長率。

自成立以來，我們已錄得快速增長。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我們的總收益分別為人民幣415.1百萬元、人民幣520.8百萬元及人民幣607.9百萬元，而我們的毛利分別為人民幣300.1百萬元、人民幣389.4百萬元及人民幣460.0百萬元。然而，我們的歷史增長可能無法反映我們未來的增長或財務業績。雖然我們的業務在過往迅速增長，但無法保證我們能夠維持過往的增長率。我們的收益、開支及經營業績或會因我們控制範圍以外的各種因素而不時變動。因此，我們無法保證我們未來的收益將會增加或我們將會實現盈利。因此，閣下不應倚賴我們的歷史業績作為我們未來財務或經營表現的指標。

此外，我們預期業務及營運擴張可能對我們的管理、營運、財務及人力資源造成重大壓力。我們目前及計劃的人員、系統、程序及控制措施未必足以支持我們的未來營運。例如，我們預計將進一步拓展海外市場，這將增加我們營運的複雜性。我們將面臨經營所在外國或地區的政治、社會及經濟不穩定因素，而該等緊張局勢可能會影響我們成功拓展海外市場。參閱「—我們於中國境外司法權區經營的歷史及經驗有限。

風險因素

倘我們無法管理國際擴張計劃帶來的風險，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將受到不利影響。因此，概不保證我們未來將能夠管理我們的增長或成功執行所有業務策略。倘若我們未能有效地管理我們的增長或實施我們的業務策略，我們的業務及前景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倘我們未能改進及提升我們解決方案的功能、表現、可靠性及安全性，以符合客戶不斷變化的期望，我們的業務、前景及財務業績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經營所在市場的特點是不斷變化及創新，而預計未來仍將快速演變。我們的成功始終源於精準洞察客戶需求的前瞻能力，並通過量身打造的解決方案，為客戶提供發展及營運業務所需的工具及功能支持。有關我們提供的一站式解決方案的更多資料，請參閱「業務－我們的產品」。我們吸引新客戶、保留現有客戶以及增加向新客戶和現有客戶銷售產品的能力，將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持續改進及提升我們解決方案的功能、性能、可靠性及安全性的能力。倘我們未能及時提升及改進解決方案以應對客戶不斷變化的需求，我們可能無法維持或提高解決方案的市場認受性。

此外，我們在軟件開發方面或會遇到困難，進而延遲或妨礙新解決方案及強化措施的開發、推出或實施。軟件開發需要我們的研發團隊投入大量時間，我們的內部開發人員可能需要數週時間才能更新、編碼和測試新的和升級的解決方案，並將其整合到我們的解決方案中。我們亦必須持續更新、測試及提升我們的解決方案。鑑於我們解決方案的持續改進和提升需要大量投資，我們可能沒有足夠資源進行相關投資。此外，我們的改進和增強可能無法使我們及時或根本無法收回投資。倘我們未能改進及提升我們解決方案的功能、表現、可靠性及安全性，以滿足客戶不斷變化的需求，則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將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正在將業務轉型為面向私域運營的AI賦能平台，這一戰略轉型可能無法如預期般成功，亦可能使我們面臨未預見的運營及財務風險，進而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損害。

自2026年3月起，我們從純SaaS解決方案供應商轉型為面向私域運營的AI賦能平台，將AI能力全面嵌入一體化解決方案，部署AI代理及智能自動化工具，對部分AI功能引入基於使用量的定價模式(包括按Token計費及AI代理服務費)。我們亦計劃推出「硅基員工」模式，根據部署的AI代理數量、工作時長或產出指標向客戶收費。這一戰略轉型意義重大，亦涉及重大風險及不確定性。

我們在規模化開發、部署及變現AI功能方面經驗有限。AI戰略的成功實施取決於多項我們無法控制的因素，包括第三方大語言模型或其他AI基礎設施的持續可用性

風險因素

性能、我們AI算法的準確性與可靠性，以及AI工具生成的內容能否滿足客戶預期。若AI開發出現任何失敗、延遲或表現不佳，均可能導致我們的解決方案對客戶的吸引力或競爭力下降。

針對AI功能的新型用量定價模式尚未經客戶驗證。客戶可能不接受按Token計費或AI代理服務費，「硅基員工」模式亦可能無法獲得市場認可。若客戶認為我們的AI功能價值不足或收費過高，可能選擇不採用這些功能、減少支出或轉向競爭對手的解決方案，從而對我們的收入增長及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響。

將AI整合至平台亦帶來新的法律、監管及道德風險。生成式AI服務、數據處理及算法透明度方面的監管要求在我們運營或計劃運營的中國及其他司法管轄區正在快速演變。我們可能需要獲得額外審批、完成新備案或實施昂貴的合規措施。任何未能遵守適用AI相關法律法規的行為均可能導致罰款、服務暫停、聲譽損害或法律訴訟。

此外，AI轉型可能分散管理層對核心SaaS業務的注意力及財務資源。我們可能需承擔大量研發支出、資本開支及招聘成本以吸引AI人才，但無法保證該等投資能產生預期回報。若戰略轉型未能實現預期效益，或我們未能有效管理轉型過程，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倘若市場對我們解決方案的需求增長慢於預期或出現下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儘管中國及全球的SaaS解決方案(尤其是業務運營解決方案)市場正在增長，但其成熟度不及傳統本地應用程式市場。SaaS解決方案的市場接受程度可能受多種因素影響，其中許多因素超出我們的控制範圍，包括但不限於價格、安全性、可靠性、性能、客戶偏好、公眾對私隱的擔憂以及任何限制性法律或法規的頒佈。因此，我們難以預測客戶對我們解決方案的採用率及需求，以及其他競爭應用的進入。倘若我們或SaaS解決方案的其他供應商普遍遇到安全事故、客戶數據丟失、交付中斷或其他問題，則SaaS解決方案的整體市場(包括我們的解決方案)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概不保證我們的解決方案將持續達致或維持高水平的客戶需求及市場認受性，尤其是在我們缺乏穩固客戶基礎或目前僅擁有有限數目現有客戶的行業。倘若我們的解決方案未能廣泛應用，或市場對我們的解決方案的需求增長慢於預期或出現下降，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經營歷史有限，故而難以評估我們的未來前景以及我們可能遇到的風險和挑戰。

我們於2015年開始營運，並於2016年推出首個SaaS解決方案。儘管我們近年實現快速增長，但因我們的經營歷史有限，我們未必能準確預測未來的經營業績，並受到許多不明朗因素影響。此外，我們在新興及瞬息萬變的交互型私域運營解決方案市場中

風險因素

營運，而我們業務策略的大部分方面仍有待持續發展。我們曾經遇到並將繼續遇到新興及快速變化行業中成長型公司經常遇到的各種困難和挑戰，其中包括我們挽留現有客戶、吸引新客戶、增加對新舊客戶的銷售、持續改進和提升我們的解決方案、提高我們的品牌知名度、優化變現策略以及應對監管和市場環境的能力。倘我們未能應對任何前述困難及挑戰，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鑒於我們經營所在的交互型私域運營解決方案行業發展迅速，加上我們的經營歷史有限，閣下應根據我們面臨或可能面臨的風險及挑戰考量我們的業務及未來前景。

此外，我們未來的成功有賴於中國社交媒體生態系統的整體發展。我們已從若干公共社交媒體平台（例如微信、抖音及快手）的廣泛用戶基礎及強大品牌影響力中獲得重大裨益，並預期將繼續從中獲益，此舉提升了我們的信譽並擴大了我們的營銷範圍。透過我們的一站式解決方案，客戶可將其私人渠道及網店與該等公共社交媒體平台無縫整合，並創造機會將公域流量導向其私人網域。然而，我們提供一站式解決方案的能力取決於我們所整合的公域社交媒體平台的持續穩定性、功能性及受歡迎程度。其政策、算法或服務條款的任何變動，均可能影響我們交付解決方案的能力，並對我們的業務營運及客戶體驗造成負面影響。在最壞情況下，倘我們無法使用任何該等公共社交媒體平台，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將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的業務模式在很大程度上得益於與微信生態系統的持續整合。我們得益微信平台的穩定性、現行政策及持續獲得市場接受來提供核心解決方案功能。具體而言，我們的解決方案基於標準HTML5技術，該技術具備平台中立性，可透過任何瀏覽器存取，其中微信即為其中之一，且兼容所有主流平台。我們亦透過微信部分收集客戶潛在客戶資料，此為任何面向客戶的互聯網公司營運模式之常態，無需與微信或騰訊另行簽訂特殊協議。我們在營運中採用騰訊雲及WeCom服務，均基於標準可續簽的商業條款，近年更推出多雲部署以優化成本結構。鑒於微信目前是中國主導性的消費者平台，我們認為參與騰訊生態系統（尤其是微信）對業務模式相似的網路公司而言屬常態做法。然而，倘微信單方面修改其服務條款、算法或介面協議，或限制我們對其平台的訪問，我們向客戶提供不中斷解決方案的能力將嚴重受損。

我們的解決方案獲各類客戶廣泛採用。該等行業增長放緩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向各類客戶提供解決方案，基於我們對客戶實際需求的深入洞察而開發。請參閱「業務－我們的解決方案－我們的客戶及個案研究」。因此，市場增長及該等行業的下游需求與我們解決方案的需求密切相關。該等行業增長放緩可能對我們解決方案的採用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市場增長及客戶產品的下游需求(此帶動了我們解決方案的需求)受諸多不可控因素影響，包括宏觀經濟狀況、技術快速發展、不斷演變的行業標準、不斷變化的消費者偏好及監管變革。例如，消費者需求波動、市場飽和或對特定產品類別的興趣下降，繼而可能降低客戶對我們解決方案的需求。此外，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的解決方案主要部署的下游行業市場趨勢在未來會保持有利的狀態。下游行業增長出現任何下降或停滯，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在經營的交互型私域運營解決方案市場上面臨著激烈競爭，可能無法成功地與我們現有及未來的競爭對手競爭。

根據灼識諮詢報告，交互型私域運營解決方案市場乃高度競爭。我們在業務的各個方面都面臨著激烈的競爭，我們預計這種競爭在未來會繼續加劇。我們的一些競爭對手比我們擁有更長的營運歷史和經驗、更大的客戶群、更高的品牌知名度、更廣泛的商業關係以及更雄厚的財務、技術、營銷及其他資源。因此，該等競爭對手可能能夠開發出更受客戶歡迎的一站式解決方案，或者能夠對新的或不斷變化的機會、技術、法規或客戶的需求作出更迅速及有效的反應。此外，我們的部分競爭對手可能會憑藉更大的現有客戶群及銷售網絡，採取更積極的定價政策，提供更有吸引力的銷售條款。這可能導致我們失去潛在的銷售，或迫使我們以較低價格銷售解決方案以保持競爭力，這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倘我們的任何競爭對手建立業務夥伴關係或聯盟或籌集大量額外資金，或倘來自其他市場分部或地理市場的成熟公司擴展至我們的市場分部或地理市場，我們可能會面臨進一步競爭。任何現有或潛在競爭對手亦可能選擇根據不同定價模式營運或壓低價格以增加其市場份額。倘我們未能成功與現有或潛在競爭對手競爭，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曾出現流動負債淨額、負債淨額及經營活動現金流出淨額的情況，可能會引發對我們流動性及償債能力的擔憂。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在2023年、2024年及2025年，錄得流動負債淨額分別為人民幣1,956.1百萬元、人民幣1,917.8百萬元及人民幣1,854.6百萬元。同期，我們錄得的負債淨額分別為人民幣1,935.5百萬元、人民幣1,940.9百萬元及人民幣1,885.3百萬元。

該財務狀況表明我們可能存在流動性困難，並可能削弱我們按時償還到期債務的能力。這也引發了關於我們能否以可接受條件獲得必要融資的疑慮。如果我們無法改善流動性及資本結構、無法從運營中產生充足現金流、或無法獲得額外外部融資，我們可能面臨破產或無法為持續的業務運營提供資金的風險。這將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業務運營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倘若我們無法提供卓越的客戶體驗及優質的客戶服務，我們的品牌、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或會受損。

我們認為，我們專注於客戶服務和支援對吸引新客戶、挽留現有客戶及發展我們的業務而言至關重要。我們的客戶服務團隊致力於提供卓越的售後服務，並迅速處理客戶的查詢和需求。此外，我們持續投入資源提升客戶服務團隊的素質培訓及其服務工具。倘若我們無法維持一貫高質素的客戶服務，我們可能會流失現有客戶。

此外，我們吸引新客戶的能力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的聲譽及我們現有客戶的積極推薦。因此，倘未能持續提供卓越的客戶體驗和優質的客戶支援，或市場口碑反映我們的客戶服務質量下降，均可能對我們的聲譽造成不利影響，並減少客戶正面推薦的機會。

倘我們的解決方案包含嚴重錯誤或缺陷，我們的業務聲譽、客戶滿意度及市場接受度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SaaS解決方案(包括我們的SaaS解決方案)往往包含難以檢測及糾正的錯誤、缺陷、安全漏洞或軟件錯誤，尤其是在首次推出或發佈新版本或增強版時。儘管已進行內部測試，我們的解決方案仍可能存在我們無法及時成功修正或根本無法修正的嚴重錯誤或缺陷、安全隱患或軟件錯誤，此可能引致收益虧損、重大資金支出、延遲或喪失市場接受度以及我們的聲譽及品牌受損，其中任何一項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我們的質量保證流程無法完全複製所有客戶運營環境的全部複雜性，過往我們確實曾遇到在特定意外條件下才發生的偶發錯誤。此外，我們的解決方案均基於多租戶雲端系統，使我們能夠同時向所有客戶部署新版本及增強功能。倘若我們向所有客戶同時部署包含錯誤、缺陷、安全漏洞或軟件錯誤的新版本或增強功能，其後果將比僅向少數客戶部署該等版本或增強功能更為嚴重。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未曾發生可能導致聲譽風險及客戶損失的重大系統錯誤、缺陷或故障。

鑒於許多客戶在對其業務至關重要的流程中使用我們的解決方案，我們的解決方案中的任何錯誤、缺陷、安全漏洞、服務中斷或軟件錯誤都可能給我們的客戶帶來損失。我們的客戶可能因遭受損失而向我們索要高額賠償或直接終止與我們的業務往來。此外，不滿意的客戶或會在社交媒體上傳播負面體驗，這可能會損害我們的聲譽並導致未來銷售下滑。此外，倘若我們的任何客戶對我們提出索賠，我們則可能耗費大量時間和金錢進行抗辯，並可能對我們的聲譽及品牌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使我們更難銷售及推廣我們的一站式解決方案。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與客戶所訂立協議中通常包含的試圖限制我們索償風險的條款是否屬可強制執行或充足，或以其他方式保護我們免受任何特定索償的責任或損害。規範軟件故障及數據丟失責任的法律及監管框架不斷演變，其解釋方式可能導致我們合同中的免責聲明無效或受限，特別是在我們新進入的市場。

風險因素

倘我們的數據安全措施未能按預期執行，或被視為存在缺陷、錯誤或漏洞，我們的品牌和聲譽可能受損，且我們可能面臨潛在責任及重大業務損失。

我們在向客戶提供服務所需的範圍內收集其個人資料，而我們客戶的用戶資料則與我們所有其他資料分開處理。我們還收集客戶用戶的數據，例如他們的微信ID、電話號碼及其他必要數據，以協助他們獲得我們客戶的服務。我們已制定並實施有關數據收集、處理及使用的私隱政策。我們亦維持各種的數據安全措施，以確保我們數據的機密性及完整性。例如，我們對機密個人資料進行匿名處理和加密，並採取其他技術措施來確保數據的處理、傳輸及使用是在安全情況下進行。我們亦已建立嚴格的內部規程，據此，我們根據員工的職責授權有限的員工對必要的個人數據進行分類存取，並嚴格界定及分層授權存取權限。然而，該等數據安全措施可能無法按預期執行，並可能存在未被發現的缺陷、錯誤或漏洞。我們的數據安全措施中真實或可察覺的缺陷、錯誤或漏洞，或我們的措施、協議和程序未能保障客戶和終端用戶的數據安全，可能會損害我們的聲譽，導致我們的一站式解決方案失去或延遲獲得市場認可，導致現有或潛在客戶流失，並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此外，倘若我們的數據安全措施因第三方行為、僱員或客戶錯誤、瀆職、登錄憑證遭竊或以欺詐方式獲取或其他原因而受到損害，我們的聲譽及業務仍可能遭受嚴重損害，我們亦可能招致潛在的責任。

目前，我們客戶及終端用戶的所有數據均儲存於中國第三方雲服務供應商所託管的伺服器上。我們已與該等雲服務供應商就數據安全義務達成書面協議，要求彼等實施及維持適當措施以保護數據。然而，第三方雲服務供應商實施的安全協議和措施可能不夠嚴格，且雲服務供應商可能未遵守最高安全標準，導致我們客戶和終端用戶的數據容易遭受洩露，並易受各種形式的網絡攻擊，例如DDoS攻擊、網絡釣魚和惡意軟件。近年來，網絡攻擊及其他惡意互聯網活動普遍持續增加，而雲端SaaS供應商已成為攻擊目標。隨著我們的客戶群增加，以及我們的品牌更廣為人知及認可，我們可能成為黑客及攻擊者更主要的目標，並可能面臨彼等試圖未經授權存取我們的數據以及我們的客戶及終端用戶數據的風險。倘該等未經授權存取或我們自身的營運導致我們客戶的業務數據丟失、損壞或毀滅，則其銷售、潛在客戶開發、支援及其他業務營運可能會永久受損。我們的客戶可能會就利潤損失及其他損害向我們提出索償。此外，安全事件亦可能導致未經授權查存取或洩露我們終端用戶的個人資料，這可能嚴重損害我們的品牌及聲譽，使我們面臨潛在責任，並導致重大的業務損失。

來自第三方(包括數據中心託管設施、雲端運算伺服器供應商及其他硬件和軟件供應商)的任何服務中斷或延遲，或我們未能充分規劃和管理服務中斷或基礎設施容量需求，均可能損害我們服務的交付，並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依賴位於中國的第三方數據中心寄存設施及雲計算平台供應商。我們亦依賴向第三方購買的計算機硬件、獲得其許可的軟件及其提供的雲計算平台，以提供我們的服務。我們的系統，包括我們的第三方平台供應商的系統的任何損壞或故障，都可能導致我們的解決方案中斷。過去，我們的解決方案曾出現中斷，這種中斷在日後也

風險因素

可能發生。我們的解決方案中斷可能導致我們向客戶支付賠償，導致我們的客戶向我們提出保修或其他索賠。任何這些情況該等事宜均會對我們的客戶淨收入留存率及吸引新客戶的能力產生重大不利影響，而所有這些均會減少我們的收益及損害我們的增長。倘客戶或潛在客戶認為我們的解決方案不可靠，我們的業務及聲譽亦可能受到損害。

我們不能控制由第三方提供的任何設施及服務的運作，該等設施及服務可能容易受到地震、洪水、火災、電力損失、電信故障或其他類似事件的破壞或中斷。該等第三方供應商的設施及服務亦可能受到闖入、破壞、故意破壞行為或其他類似不當行為的影響，以及當地的行政行為、法律或監管要求的變化及訴訟程序的影響，從而停止、限制或推遲營運。此外，連接我們數據中心與終端用戶的國內互聯網基礎設施及骨幹網絡，其性能及可靠性也為我們帶來潛在風險。儘管我們的第三方供應商已採取預防措施，例如災難恢復及業務連續性安排，但恐怖主義行為或自然災害的發生、未經充分通知而關閉設施的決定或該等設施的其他意外問題，均可能導致我們的一站式解決方案長時間中斷。

此外，該等第三方硬件、軟件、數據及雲計算平台可能無法繼續以合理的價格、商業上合理的條款或根本無法向我們提供。我們曾經歷基礎設施供應商的價格上漲，並且我們可能無法將增加的成本全部轉嫁客戶。倘我們失去使用該等硬件、軟件或雲計算平台的權利，可能會大大增加我們的開支，直至我們開發出同等技術，或同等技術(倘適用)被識別到、通過購買或授權獲得及整合至我們的解決方案。將我們的服務遷移至其他供應商複雜、耗時且成本高昂，且過程本身可能帶來服務中斷的風險。倘第三方的表現不理想，或倘彼等當中的任何一方違反對我們的合約責任，我們可能需要更換該等第三方及／或採取其他補救措施，可能導致額外成本，並對我們向客戶提供的解決方案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此外，我們的第三方供應商的財務狀況可能在我們與彼等的合約期內惡化，這可能影響彼等向我們提供約定服務的能力，進而對我們為客戶提供的服務產生重大不利影響。因此，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成功取決於市場對我們品牌及品牌名稱的認可。倘我們未能有效維持、推廣及提升我們的品牌知名度，我們的業務及競爭優勢或會受損。

我們認為，維護、推廣和提升我們的小鵝通品牌和品牌名對於擴展我們的業務至關重要。我們的品牌實力及品牌名稱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能否持續提供優質、精心設計、可靠及創新的一站式解決方案，而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將會一直成功做到。我們的一站式解決方案出現錯誤、缺陷、中斷或其他性能問題可能會損害我們的聲譽及品牌，而我們推出的新解決方案或服務條款可能難以得到客戶及其用戶的認可。倘我們的客戶或其用戶在使用我們的解決方案時有負面體驗，該等遭遇可能會影響我們的品牌及於交互型私域運營解決方案行業內的聲譽。倘我們未能保持及進一步提升我們的品牌知名度，我們可能無法維持目前的增長，而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的聲譽及品牌形象亦受我們的高管人員及其他管理團隊成員的行為所影響。該等人士的行為和言論可對公眾對本公司品牌的觀感造成重大影響，而任何不

風險因素

當或不專業的行為或言論(無論是線上或線下)均可能損害我們的聲譽、品牌形象及客戶信任。此外，我們相信，隨著我們市場的競爭加劇，品牌認知度的重要性將會提高。除我們按具競爭力的價格提供可靠且有價值的解決方案及服務的能力外，成功的品牌推廣亦將取決於我們的營銷工作成效。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為推廣品牌及品牌名稱所作的努力將會增加我們的付費客戶及收益，即使如此，收益的增加可能不足以抵銷我們在建立及維持聲譽及品牌名稱方面所產生的開支。請參閱「倘我們未能改善或維持銷售及營銷效率，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倘我們未能提升或保持銷售及營銷效率，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自我們開始營運以來，我們一直高效地進行銷售及營銷活動。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我們的銷售及營銷開支分別為人民幣159.6百萬元、人民幣153.0百萬元及人民幣176.1百萬元，分別佔我們同期總收益的38.5%、29.4%及29.0%。特別是，我們的銷售和營銷策略旨在提升我們的品牌知名度、培養高客戶黏性，並為我們的解決方案引流賦能。我們主要透過各種搜尋引擎和社交媒體平台，以及我們本身的銷售團隊、渠道合作夥伴和一些免費流量來源，推廣我們的解決方案。未來，我們計劃繼續投資於銷售及營銷，以提升我們的品牌知名度、保留現有客戶及吸引新客戶，同時持續改善我們的銷售及營銷效率。

然而，我們的營銷推廣活動未必能獲得目標及潛在客戶的認可，實際銷售額也可能不及預期。倘若我們的營銷投入未能帶來相應的營收增長，我們的業務可能會遭受重大衝擊。我們亦可能無法挽留或招募資深營銷人才，或有效培訓我們的新晉營銷人員。此外，中國互聯網相關行業所用的營銷策略與工具仍在不斷演變。這進一步要求我們升級品牌營銷手段，積極探索新的營銷模式，以緊跟行業發展趨勢及客戶喜好變化。若未能優化現有營銷策略或以合理成本引入新的營銷方式，可能會導致我們的市場份額萎縮、營收下滑，進而拖累整體利潤率。

我們面臨與第三方支付相關之各類風險。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部分客戶通過第三方支付人與我們結算款項(「第三方支付安排」)。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第三方支付總額分別佔於有關期間我們自所有客戶收取的總支付金額約7.2%、10.2%及6.8%。詳見「業務－第三方支付安排」。然而，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仍面臨與該等第三方支付安排相關的各類風險，包括第三方支付人或因並無合約債務關係而要求退還款項，以及第三方支付人的清盤人可能提出申索。倘第三方支付人或其清盤人提出任何申索，或就第三方支付事宜對我們提起法律程序(不論民事或刑事)，我們須投入大量財務及管理資源應對，因而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可能因客戶的活動或其數字店面的內容而面臨責任，或我們的聲譽可能受損。

我們的服務條款禁止我們的客戶利用我們的解決方案從事非法活動，且服務條款允許我們在發現此類非法使用時對客戶採取措施並關閉其賬戶。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未因發現任何非法或不當活動而遭遇重大客戶賬戶關閉事件。儘管如此，客戶仍可能從事被禁止或非法活動、侵犯消費者權利及權益(包括(其中包括)涉及食品和保健食品客戶的侵權行為)，或上傳違反適用法律的內容，而我們可能未能履行有關必要資格審查和安全保障的義務，或未能針對該等行為採取必要措施，導致我們在往績記錄期間內受到行政處罰，並可能在日後面臨潛在法律責任。此外，我們的品牌可能會受到被認為是懷有敵意的、具攻擊性的、不適當的或非法的客戶行為的負面影響。儘管我們已採取各種措施以監察客戶的活動或其數字店面的內容，惟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的措施將始終有效監察及控制客戶進行的活動及其即時生成的內容。例如，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曾發現部分客戶利用本平台開設在線投資講座，隨後將參與者引導至不受監管的微信群，進行未經授權且非法的股票推薦活動。此外，我們的一站式解決方案可能被客戶及用戶濫用，以從事非法或不當活動，或從事需要政府機關許可、牌照或批准的其他活動。倘若在我們的解決方案中發現或存在任何非法、不當或未經授權的內容(尤其是引發公眾關注的此類內容)，我們作為服務提供者可能須根據適用法律法規承擔相應責任，且我們的業務及聲譽亦可能受到嚴重損害。此外，由於我們的品牌與客戶的品牌之間可能存在混淆，最終用戶對我們客戶產品的不滿可能會對我們的聲譽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無法達到或維持客戶要求的足夠數據傳輸能力。

我們的客戶經常在短時間內為其社交媒體店面帶來大量用戶，包括來自新產品發佈、假日購物季和限時搶購等活動，這顯著增加了我們伺服器的流量以及基於我們的解決方案處理的交易量。此類流量高度集中且不可預測的特性，為我們的容量規劃帶來固有挑戰。儘管我們一般能夠維持足夠的數據傳輸能力以處理該等流量及及時處理訂單，但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未來能夠繼續達到或維持高數據傳輸能力，特別是當我們遇到意外的流量顯著增加時。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曾遇到因主要客戶促銷導致瞬時流量超出模型預估的情況，造成系統響應速度顯著變慢，直至自動擴容機制完全啟動後才恢復正常。倘若我們無法達到或維持足夠數據傳輸能力，這可能會大幅減少客戶對我們解決方案及服務的需求。關鍵營銷活動期間短暫的性能下降也可能導致客戶交易流失，直接對其收入及我們解決方案可靠性的評價構成影響。未來，我們可能不得不分配資源及產生大量開支建立、購買或租賃額外雲端數據中心及升級我們的技術及網絡基建，以處理流量增加。

此外，我們提供解決方案及客戶服務的能力亦取決於第三方互聯網基礎設施的開發及維護，包括維持具有必要速度、數據容量及頻寬的可靠網絡。此類外部網絡不在我們的控制範圍之內，且其性能在中國不同地域及不同時段可能存在顯著差異。倘該等第三方其中一名受容量限制影響，我們的業務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另請參閱「一來

風險因素

自第三方(包括數據中心寄存設施及雲計算服務器供應商及其他硬件和軟件供應商)的任何服務中斷或延遲，或者由於我們無法充分計劃及管理服務中斷或基礎設施容量要求而造成的任何服務中斷或延遲，可能會損害我們的服務交付，並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基礎設施的無縫擴容能力，在任何時候均取決於第三方雲服務商當時的可用容量。儘管這些供應商通常保有充足的資源，但理論上，同一區域內多個客戶若同時發起大型活動，可能擠佔瞬時資源，影響我們的即時擴容能力。

我們利用搜尋引擎及社交媒體平台吸引大部分客戶。倘我們未能透過搜尋引擎及社交媒體平台為我們的網站帶來流量，我們吸引新客戶的能力或會受損。

我們的許多客戶透過互聯網搜尋引擎(例如百度及搜狗)以及社交媒體平台(例如微信、抖音及快手)上的廣告找到我們的網站。我們的網站於互聯網搜尋中的顯著地位是吸引潛在客戶使用我們的解決方案的關鍵因素。倘若我們在搜尋結果中排名較低或因任何原因未能顯示，我們網站的瀏覽量可能大幅下降，而我們可能無法彌補此流量。此外，互聯網搜尋引擎可能不時修訂其演算法，以優化其搜尋結果。因此，我們的網站可能在搜尋結果中顯示較不顯眼或根本不顯示，這可能導致我們網站的流量減少。亦存在各社交媒體平台變更政策或限制API的固有風險。有關風險為全行業性風險，影響所有利用社交平台(如微信)進行私域運營的市場參與者。

此外，倘若我們透過搜索引擎或社交網絡平台營銷解決方案的價格上漲，我們可能產生額外營銷開支，或須將更大比例的營銷開支分配予搜索引擎營銷，這可能影響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競爭對手日後或會競投我們用以提升網站流量的特定搜尋字詞。該等行動可能增加我們的營銷成本，並導致我們網站的流量減少。此外，搜尋引擎或社交媒體平台可能不時更改其廣告政策。倘若該等政策的任何變動延遲或阻止我們透過該等渠道進行廣告宣傳，這可能會導致我們網站的流量減少及我們的解決方案銷量下降。此外，新興搜尋引擎或社交媒體平台的出現可能分流現有搜尋引擎和社交媒體平台的流量，倘我們未能透過廣告或其他方式在這些新平台上獲得顯著曝光，則難以透過這些新平台為我們的網站導入可觀流量，進而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利用渠道夥伴推廣及促銷我們的解決方案。倘我們無法與渠道合作夥伴發展及維持良好的關係，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除內部直銷團隊外，我們亦委託渠道合作夥伴推銷我們的解決方案。我們相信，物色、發展及維持與我們的渠道合作夥伴的穩定關係，對推動我們的收益增長至關重要。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我們分別在中國擁有212名、156名及67名渠道合作夥伴。儘管我們擬繼續投入資源以物色、發展及維持與我們的渠道合作夥伴的穩定關係，但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現有或潛在的渠道合作夥伴將嚴格遵守我

風險因素

們與彼等所訂協議的條款。彼等亦可能會在有限或並無通知的情況下不再推銷我們的解決方案。倘我們未能及時以具成本效益的方式識別其他渠道合作夥伴，或完全無法識別該等合作夥伴，或無法協助我們當前及未來的渠道合作夥伴獨立銷售及部署我們的解決方案，則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受到不利影響。此外，我們通過渠道合作夥伴獲得的客戶，其客戶擴張及客戶淨收入留存率可能與我們通過自身銷售努力獲得的客戶存在差異。倘我們的渠道合作夥伴無法有效營銷及銷售我們的解決方案，或無法滿足我們客戶的需求，則我們發展業務的能力亦可能受到不利影響。此外，我們的渠道合作夥伴銷售額與我們自主銷售額在營收構成中的佔比可能出現不可預測的變化，這可能導致我們的經營業績波動。

我們定價的變動可能對我們的競爭力以及我們吸引或挽留客戶的能力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在釐定解決方案的最優價格方面的經驗有限。我們的解決方案目前提供三個版本，包括基礎版、專業版及旗艦版。每個訂閱套餐均包含我們核心解決方案的關鍵功能，但具有差異化的功能，以便我們的客戶可以選擇最適合其需求的方案。我們過往曾更改訂閱服務組合的定價，並預期未來亦會如此。

我們的業務將取決於現有客戶選擇及續訂我們的訂閱套餐，以及新客戶選擇我們的訂閱套餐。我們的訂閱計劃通常為期一年，客戶並無義務在訂閱期屆滿後續訂。非關鍵客戶佔我們客戶的大多數，他們可能對價格上漲相當敏感。因此，我們定價模式及套裝組合的任何變動，或我們未能有效或具競爭力地釐定訂閱套餐的價格，均可能損害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以及我們預測未來表現的能力。

此外，鑒於我們在銷售及營銷新解決方案方面的經驗有限，我們可能無法以最佳價格提供新解決方案，這可能導致其無法獲利或未能獲得市場份額。隨著競爭對手推出與我們競爭的新解決方案，我們可能無法以與我們過往使用的相同價格或根據相同的定價模式吸引新客戶。定價決定亦可能影響我們計劃的採納組合，並對我們的整體收入造成負面影響。因此，我們日後可能須降低價格，這可能對我們的收益、毛利、盈利能力、財務狀況及現金流量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依賴向第三方購買的電腦硬件、獲得其許可的軟件及第三方提供的雲端計算服務，以交付我們的解決方案及營運我們的業務。

我們依賴第三方提供雲計算服務、許可若干軟件及提供若干電腦硬件，以交付我們的解決方案及營運我們的業務。第三方硬件、軟件及雲計算服務可能無法繼續按商業合理條款獲得或根本無法獲得。任何喪失使用權利或第三方硬件、軟件或雲計算服務的任何故障，均可能導致我們延遲提供解決方案或營運業務，直至我們開發出同等硬件、軟件或雲計算服務，或(倘有)識別、獲取及整合該等服務，這可能成本高昂且耗時，並可能無法產生同等解決方案，而任何上述情況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此外，客戶可能會就該等服務中斷向我們提出索償，或完全終止與我

風險因素

們開展業務。即使不成功，我們的任何客戶對我們提出的索賠可能會很費時，抗護費用很高，並可能嚴重損害我們的聲譽及品牌，使我們更難銷售我們的解決方案。另請參閱「一來自第三方(包括數據中心寄存設施及雲計算服務器供應商及其他硬件和軟件供應商)的任何服務中斷或延遲，或者由於我們無法充分計劃及管理服務中斷或基礎設施容量要求而造成的任何服務中斷或延遲，可能會損害我們的服務交付，並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依賴我們的高級管理層及其他主要僱員的持續服務及表現，當中任何人員流失均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日後的表現很大程度上依賴我們高級管理層及其他主要僱員的持續貢獻。我們的創始人兼首席執行官鮑春健先生及其他高管人員，連同對實施我們的業務計劃和尋求新機遇至關重要的其他主要僱員，在制定我們的業務和增長策略方面發揮著關鍵作用。我們任何高管人員、高級管理團隊及其他主要僱員的服務流失，可能會嚴重延遲或阻礙我們實現策略業務目標，並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不利影響。我們高級管理團隊可能會不時因人員的聘用或離職而發生變動，這也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造成干擾。招募合適的繼任者並使其融入我們的業務不僅需要投入大量時間、培訓及資源，也可能對我們現有的企業文化產生不利影響。

倘我們無法在控制勞工成本的同時招聘、培訓或挽留合資格人員，我們的業務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未來的成功在一定程度上取決於我們能否繼續吸引及挽留精通軟件開發、移動互聯網及營銷領域的專業人才。未能吸引或挽留合資格人員，或相關崗位招聘出現延遲，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負面影響。我們能否繼續吸引及挽留高技能人員，尤其是具備技術及工程技能的僱員以及在設計和開發軟件及互聯網相關服務方面具備豐富經驗的僱員，對我們日後的成功至關重要。倘我們失去任何高技能僱員的服務，我們可能無法物色到合適或合資格的替代人選，或可能產生額外開支以招聘及培訓新員工，這可能擾亂我們的業務及增長，從而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互聯網及資訊科技行業對人才及合資格人員的競爭激烈，而合適及合資格的候選人數量通常有限。為吸引及挽留這類人才，我們可能需要提供更具競爭力的薪酬及福利待遇。此外，即使我們提供更高的薪酬及福利待遇，仍無法確保這些專業人才會選擇加入或繼續留任本公司。倘我們未能吸引及挽留合資格人員，或未能持續及穩定地維持充足勞動力，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已授出並可能繼續授出我們股份激勵計劃下的購股權及其他類型獎勵，這可能導致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增加。

我們已採納股份激勵計劃，以吸引、激勵及挽留我們的僱員及董事。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我們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分別為人民幣25.1百萬元、人民幣38.1百萬元及人民幣61.8百萬元，分別佔我們同期總收入的6.1%、7.3%及10.2%。我們相信授出股份形式的薪酬對我們吸引及挽留主要人員及僱員的能力至關重要，我們將於未來繼

風險因素

續向我們的僱員及董事授出股份形式的薪酬。因此，我們與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相關的開支或會增加，這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此外，因行使購股權或其他類型獎勵而發行額外股本，將會進一步攤薄我們股東的權益。

我們依賴應用程式商店發佈我們的移動應用程式。

我們已分別為客戶及其用戶開發了多款移動應用程式。我們的移動應用程式透過第三方營運的應用程式商店(例如Apple的App Store及各類安卓應用程式商店)提供，該等商店可能會暫停或終止我們的客戶及其用戶使用我們的移動應用程式，增加使用成本，或更改使用條款，使我們的應用程式吸引力下降或獲取難度增加。因此，倘潛在用戶在瀏覽我們的移動應用程式時遇到困難或被禁止瀏覽，我們擴大客戶及用戶群的能力可能會受阻。過往，我們的移動應用程式曾短暫地從Apple的應用程式商店下架。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日後不會發生類似性質的事件。該等事件的發生可能對我們的品牌及聲譽、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增長及前景受到中國交互型私域運營解決方案行業未來發展的顯著影響，該行業相對較新且發展迅速。

我們在一個新興及快速發展的交互型私域運營解決方案行業中經營業務。我們的業務及增長高度依賴交互型私域運營解決方案行業的未來增長及蓬勃發展，而這可能受到我們無法控制的眾多因素的影響。業務營運解決方案(包括私域運營解決方案)的市場擴張將取決於多項因素，其中包括整體經濟狀況、社交媒體生態系統的增長、各行業對業務營運解決方案的採納和接受程度、技術進步，以及可能影響我們行業的政府政策、舉措和法規。此等一般行業狀況的變化均可對我們解決方案的需求產生負面影響，並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SaaS商業營運解決方案在高度關注數據安全或需要高度可自訂應用軟件的某些行業中，可能難以獲得商戶的廣泛接納。潛在客戶會否接納及採納我們的解決方案，亦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彼等對我們品牌的認知水平，以及SaaS業務營運解決方案在彼等行業的廣泛使用情況。倘若以SaaS為基礎的業務營運解決方案未能獲得廣泛採納，或因經濟狀況的負面影響、企業開支減少、技術挑戰、數據安全或私隱問題、政府監管或競爭技術、一站式解決方案導致對該等解決方案的需求減少，則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將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中國及全球經濟狀況(包括對我們非關鍵客戶開支造成的影響)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目前，我們大部分客戶均為非關鍵客戶，其中許多客戶正處於業務發展的創業階段。我們的表現受中國及全球經濟狀況及其對非關鍵客戶及其用戶消費水平的影響。中小

風險因素

型企業及企業家可能受到經濟狀況不成比例的影響。此外，中小型企業及企業家預算有限，由於經濟狀況，可能會選擇將開支分配至非本公司解決方案的項目。

經濟也可能對網上零售銷售產生影響，這可能導致使用我們解決方案的客戶倒閉或決定停止使用我們的服務以節省現金。經濟狀況亦可能對我們已建立關係並賴以發展業務的第三方造成影響。此外，經濟狀況亦可能導致退款及退單增加，而任何此等情況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規管我們經營所在行業的法律、法規及政策須待進一步詮釋及實施，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全球各地政府(包括中國政府)已頒佈或正在審議頒佈有關線上業務的立法。有關電子商務平台、數字化營銷、數據安全及個人資料保護的法例及規例(例如使用匿名互聯網用戶數據以告知及推廣營銷)可能增加。該等法律及法規可能會進一步修訂及發展，而監管規則在不同司法權區亦非始終一致。此外，政府當局在解釋和執行該等法律和法規方面擁有酌情權。遵守該等法律、法規及類似規定可能繁重且成本高昂，而法律慣例在不同司法管轄區可能不一致，進一步增加合規及營商成本。任何該等成本(其可能因該等法律及法規或其詮釋的發展而在未來增加)可能單獨或匯總起來進一步使我們的解決方案對客戶的吸引力降低，對我們解決方案的需求或有效性及價值造成不利影響，迫使我们產生大量成本，要求我們改變業務慣例，而該等改變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或損害我們有效實施增長策略的能力。此外，亦無法保證我們的客戶、成員、業務夥伴、僱員或代理不會違反任何法律及法規或我們的合規政策及程序。

此外，我們的業務受中國多個政府機構的監管，例如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國家互聯網信息辦公室、工業和信息化部，以及相應的地方監管機構。監管機構可能不時對我們的業務營運進行多項審查及檢查，這些審查及檢查可能涵蓋廣泛的層面。倘若我們的業務營運中發現任何不合規事件，我們可能須根據適用法律及法規採取若干糾正措施，並可能受到其他監管行動，例如行政處罰。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日後不會受到任何監管審查及檢查，其中可能發現其他不合規事件，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未能及時取得或重續所需牌照或許可證，或未能取得新規定的牌照或許可證，將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互聯網及資訊科技行業受相關政府機關規管。我們須取得並維持適用於我們業務營運的所有必需批准、牌照或許可證，並為我們的解決方案辦理所有必需註冊及備案手續。我們的解決方案讓客戶開設電商店鋪進行產品及服務交易，以及與用戶實時互動。過往我們持有增值電信業務經營許可證(「增值電信業務許可證」)，其範圍僅包括信息服務業務(「過往增值電信業務資格」)，未能完全符合適用的中國法律及法規。

風險因素

為滿足上述業務營運需要，以及主動整改及符合監管規定，增值電信業務許可證已於2024年11月26日更換以涵蓋在線數據處理與交易處理業務及信息服務業務。除過往增值電信業務資格外，於往績記錄期間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就我們增值電信業務的主營業務取得所有必要批准、許可證及牌照。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未因增值電信業務而遭受相關政府機構的任何處罰。請參閱「業務—牌照、許可及批准」。

然而，概不保證我們未來能夠及時取得所有必要的批准、牌照、許可證，並完成所有必要的備案、記錄續期、審閱及登記。鑑於政府機關可能頒佈規管我們業務的新法規或進一步詮釋及執行現有法規，以及我們可能拓展新業務營運，我們或須申請及取得額外的牌照、許可證或備案。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未因過往未能取得、維持或更新若干業務經營所需的牌照、許可證或備案，或現有牌照、許可證或備案範圍不足而遭受相關政府部門處罰。然而，我們無法保證相關政府部門日後不會採取處罰行動。

我們依賴第三方提供視聽內容，而我們關係的任何惡化均可能對我們的營運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中國法律法規要求若干視聽節目服務提供者須取得信息網絡傳播視聽節目許可證（「視聽節目許可證」）。我們已委聘一名持有信息網絡傳播視聽節目許可證的第三方，據此，我們將所有視聽內容授予該第三方，讓我們的用戶可在該第三方的網站域名下觀看視聽內容，而我們則按協定就第三方提供的上述服務支付費用。然而，由於該第三方仍為信息網絡傳播視聽節目許可證持有人，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其不會違反任何可能導致牌照被撤銷或終止的法律或法規。此外，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以確保我們持續依賴該許可證的方式維持與該第三方的合作關係。倘若我們的關係惡化，我們的用戶可能無法在該等合作關係下觀看任何影音內容，或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按商業上合理的條款物色替代方，甚或根本無法物色替代方，在此情況下，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須遵守有關網絡安全、數據安全及個人信息保護的多項法律法規。

我們的業務收集及處理大量數據。我們面臨處理大量數據以及保護該等數據安全與私隱的固有風險。我們須遵守多項有關數據安全及私隱、網絡安全的監管規定，包括有關收集、儲存及使用個人資料的限制以及採取措施防止個人數據洩露、被盜或被篡改的規定。有關我們收集、儲存、處理或使用個人資料或其他私隱相關事宜的疑慮或申索，即使並無事實根據，亦可能損害我們的聲譽、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有關數據安全及私隱的監管規定，請參閱「監管—網絡安全、數據安全與隱私權保護相關法規」。

風險因素

有關保障網絡安全、數據安全及個人資料保護的監管規定可能會不時出現進一步修訂及改變，並可能會有新法規出台。例如，中國網絡安全法於2017年6月生效。此外，中央網絡安全和信息化委員會辦公室、工業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及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於2019年11月28日聯合發佈公告，內容有關開展針對流動互聯網應用程式違法收集及使用個人信息的專項行動，禁止業務經營者收集與其服務無關的個人信息，以及變相強迫用戶授權。於2021年6月10日，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頒佈《中華人民共和國數據安全法》，該法於2021年9月1日生效。《中華人民共和國數據安全法》根據數據在經濟社會發展中的重要程度，以及如果數據被篡改、破壞、洩露、非法獲取或非法利用，可能對國家安全、公共利益或個人或組織的合法權益造成的危害程度，引入了數據分類分級保護制度。需要為各類數據採取適當級別的保護措施。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於2021年8月20日頒佈《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信息保護法》，該法於2021年11月1日生效。《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信息保護法》規定(其中包括)：(1)個人信息的處理應當具有明確、合理的目的，並應當與處理目的直接相關，採取對個人權益影響最小的方式；及(2)個人信息的收集應當限於實現處理目的的最小範圍，不得過度收集個人信息。不同類別的個人信息及個人信息處理將須遵守有關同意、轉移及安全的各種規則。我們一直並將繼續採取合理措施，以遵守該等公告及條文。然而，由於該公佈及條文相對較新，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可以及時調整我們的業務經營以適應其要求。此外，該等法律及法規的執行可能取決於相關政府機關的進一步詮釋，這可能導致我們難以遵守所有該等法律及法規。

於2021年12月28日，中國國家互聯網信息辦公室與中國其他12個政府部門發佈經修訂的《網絡安全審查辦法》，並於2022年2月15日生效。《網絡安全審查辦法》規定，掌握超過一百萬名用戶個人信息的「網絡平台運營者」如尋求在國外上市，必須申請網絡安全審查。此外，倘中國政府機關認定任何網絡產品、服務或數據處理活動影響或可能影響國家安全，則可對該公司啟動網絡安全審查。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向中國網絡安全審查認證和市場監管大數據中心(「CCRC」，為國家互聯網信息辦公室(「網信辦」)委託設立網絡安全審查諮詢熱線的主管機構)進行了具名電話諮詢。CCRC確認，《網絡安全審查辦法》下的「赴國外上市」一詞不適用於香港上市，因此尋求在國外上市的實體需主動申請網絡安全審查的義務不適用於建議[編纂]。

隨著我們將業務擴展至海外市場，我們亦須遵守我們經營所在其他司法權區的數據安全、個人資料保護及網絡安全法律法規。儘管我們致力確保我們遵守海外適用的數據私隱及網絡安全法律及法規，惟該等法律及法規可能會被修改、詮釋或以我們可能無法預期或適當調整的新方式應用。我們也可能為確保業務遵守所在其他司法權區的法規而產生巨額成本。此外，客戶或潛在客戶或會認為我們為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而採取的措施難以遵循，因此我們或會失去客戶或潛在客戶。

風險因素

倘我們被視為未能遵守適用的網絡安全、數據安全及個人資料保護法律、法規、政策、合約條文、行業標準及其他規定，可能導致我們的應用程式被暫停甚至從應用程式商店下架，以及民事或監管責任，包括政府或數據保護機構的執法行動及調查、罰款、處罰、責令我們以某種方式停止營運的強制令、訴訟或負面宣傳，並可能需要我們投入大量資源應對及抗辯指控及申索。此外，關於我們未能充分保護用戶數據，或以其他方式違反適用網絡安全、隱私、數據安全及個人信息保護法律、法規、政策、合約規定、行業標準或其他要求的索賠或指控，可能導致我們的聲譽受損及市場對我們失去信心，從而可能導致我們失去客戶、會員、業務夥伴及收入，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無法取得、維持及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及專有資料，或防止第三方未經授權使用我們的技術，這可能損害我們的業務及競爭地位。

我們的商業秘密、商標、版權、專利及其他知識產權對我們的成功至關重要。我們依賴並預期繼續依賴與我們的僱員及與我們有關係的第三方簽訂的保密及不競爭、發明轉讓及許可協議，以及我們的商標、域名、版權、商業秘密、專利權及其他知識產權的組合來保護我們的品牌。然而，我們無法控制的事件可能會對我們的知識產權，以及我們的一站式解決方案構成威脅。有效保護商標、版權、域名、專利權及其他知識產權既昂貴又難以維持，無論就申請及成本，以及捍衛及執行該等權利的成本而言。我們的知識產權組合內部管理流程需要持續投入並不斷完善，以跟上產品研發週期的步伐。儘管我們已採取措施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但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該等努力為充分或有效。因此，我們的知識產權可能受到侵犯、挪用或挑戰，可能導致我們的知識產權範圍被縮小或被宣佈為無效或無法執行。任何此類後果均可能削弱我們的競爭優勢，並可能迫使我们付出高昂代價對技術進行重構。

同樣，我們對未獲專利的專有資料及技術的依賴，如商業秘密及機密資料，部分取決於我們與僱員及第三方所訂立的協議，該等協議載有對使用及披露有關知識產權的限制。我們核心算法及系統架構的相當大部分是以商業秘密形式，而非通過專利進行保護，因此其保密性至關重要。該等協議可能不充分或可能被違反，其中任何一項都可能導致我們的商業秘密及其他知識產權被未經授權使用或(包括向我們的競爭對手)未經授權披露。不競爭及保密義務的可執行性在某些情況下可能受法律限制，而舉證證明違反該等協議困難大、成本高。因此，我們可能會失去源自該等知識產權的核心競爭優勢。若我們知識產權遭受重大損害或我們主張知識產權權利的能力受到限制，均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身處全球性行業，但各國知識產權法律及執法機制存在差異，導致我們在各個現有及目標市場中保護自身權利的能力不一。在某些地區，知識產權保護的

風險因素

法律體系可能尚未完善，或執法力度及可預測性不足，加大了技術被仿冒及盜用的風險。

我們現時及未來可能面臨知識產權侵權申索，這可能耗費大量時間並導致我們產生巨額成本。

我們在很大程度上依賴於我們有效開發及維持與我們的業務相關的知識產權的能力。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營運或業務的任何方面並無或將不會侵犯或以其他方式違反第三方持有的商標、版權、專利、專有技術或其他知識產權。軟件及科技行業的特點在於，基於侵權指控的訴訟頻發，且眾多公司持有大量專利僅是出於防禦性目的或用於授權業務。我們可能不時面臨關於我們侵犯第三方(包括我們的競爭對手)的商標、版權、專利及其他知識產權的指控，或者關於我們涉及不公平貿易行為的指控。此外，在我們不知情的情況下，任何透過我們的一站式解決方案提供的產品或服務，或我們的客戶，可能侵犯第三方商標、版權、專利或其他知識產權。該等知識產權的持有人可能尋求針對我們強制執行該等知識產權。我們不時因客戶在我們的解決方案上使用的內容而被捲入指稱侵犯第三方版權的訴訟，惟該等訴訟單獨或整體對本公司均無重大影響。由於我們面對的競爭日益加劇，同時訴訟已成為解決商業糾紛的更普遍方法，故我們面臨知識產權侵權申索的風險會更高。

就知識產權索賠進行抗護的花費高昂，且會對我們的管理及資源帶來重大負擔。此類爭議往往會分散我們技術及管理人員的注意力，難以全力投入核心業務的運營。此外，我們不能保證能在所有案件中都獲得有利的最終結果。該等知識產權索賠即使是無理纏擾或不會導致責任，亦可能損害我們的品牌和聲譽。不利判決可能包括被判處高額賠償金、頒佈永久禁令禁止我們使用特定技術，或要求我們獲取價格高昂的授權許可，且該等許可條款可能難以接受甚至根本無法獲得。任何因此產生的責任或開支，或為降低未來責任風險而需要對我們的一站式解決方案進行的更改，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與勞工相關法律及法規有關的若干法律及監管風險，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根據相關中國法律法規，僱主須為其僱員繳納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為若干僱員繳納足夠的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倘僱主未能及時足額繳納社會保險金，社保當局可能責令我們於規定期限內繳付未繳餘額，並按日加收未繳總額0.05%的滯納金。僱主未能在規定期限內付款，我們或會被處以尚欠餘額一倍至三倍不等的罰款。此外，倘僱主未能及時足額繳納住房公積金，社保當局可能責令我們在規定期限內支付尚欠餘額。倘僱主在限期內沒有進行補繳，相關機構或會向中國法院申請強制支付令。我們並無就僱員年終獎金悉數作出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主要由於負責人員的疏忽及缺乏對相關地方法規的

風險因素

全面理解。根據向相關政府主管部門進行的諮詢及該等部門出具的一般合規證明，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只要我們在主管政府部門要求的指定期限內繳清未繳付的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及滯納金(如有)，則我們在往績記錄期間內因未能全額繳付上述款項而遭受法定處罰的可能性極微。請參閱「業務－僱員」。此外，根據於2025年7月31日頒佈並於2025年9月1日生效的《最高人民法院關於審理勞動爭議案件適用法律問題的解釋(二)》(「新司法解釋」)，若用人單位與勞動者約定或勞動者承諾無需繳納社會保險費，人民法院應認定該約定或承諾無效。用人單位未依法繳納社會保險費，勞動者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主張解除勞動合同並要求用人單位支付經濟補償的，人民法院應予支持。在此情況下，即使用人單位與勞動者曾達成免除社會保險繳納義務的協議，其仍須承擔向勞動者支付經濟補償的法定責任。詳情請參閱「監管－僱傭、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相關法規」。基於以下考量，新司法解釋將不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1)新司法解釋不會影響我們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的合規狀態；(2)新司法解釋不會影響對任何供款不足的評估，亦不會增加我們面臨的罰款風險，因為我們的僱員與我們之間並無有關豁免社會保險供款的協議或承諾；及(3)任何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不足(不論何種原因，包括因僱員自主決定所致之情況)均已納入我們的差額計算。請參閱「業務－僱員」。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相關監管機構未曾就我們的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繳存事宜作出重大行政處罰、罰款或徵收滯納金。此外，我們未收到司法機關或行政部門就現職及前僱員提出的任何與繳存不足相關的重要權利主張。

此外，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聘請第三方人力資源代理為若干僱員繳納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該等代理機構已書面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已為我們的相關僱員作出供款。於往績記錄期間委託第三方人力資源機構代繳社保及住房公積金的實體，均已取得相關主管政府部門確認函，確認往績記錄期間未就社保及住房公積金事宜對我們作出行政處罰。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未因第三方人力資源機構安排受到任何行政處罰，亦未接獲主管政府部門要求整改的通知。此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未發生任何與該等安排相關的勞務糾紛。此外，我們已於2025年4月起終止委聘該等第三方人力資源機構。因此，誠如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只要我們在主管政府部門要求的規定期限內補繳任何欠款及滯納金(如有)，相關主管政府部門就我們與第三方人力資源機構的安排處以罰款的可能性較低。

未能遵守有關我們租賃物業的物業法律及法規，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負面影響。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中國五項租賃物業的租賃權益尚未按照中國法律法規的規定向中國主管政府部門辦理登記，倘我們在收到中國主管政府部門的任何通

風險因素

知後未能補救，則可能就每份未經登記的租賃協議面臨最高人民幣10,000元的行政罰款。違規最高罰款可達人民幣50,000元。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不知悉政府部門就我們租賃物業擬提出或已提出任何重大申索或訴訟。請參閱「業務－物業」。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政府機關日後不會就該等租賃物業對我們採取行動或施加罰款。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因任何此類行動而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會受反貪污、反賄賂、反洗錢、金融及經濟制裁以及類似法律的規管。

我們可能會受開展業務所在各司法管轄區的反腐敗、反賄賂、反洗錢、金融及經濟制裁以及類似法律及法規的規管，包括美國《海外反腐敗法》（簡稱「FCPA」）及其他反腐敗法律及法規。《美國海外反腐敗法》禁止我們及我們的高級職員、董事、僱員及代表我們的業務夥伴（包括代理），為影響官方決策、獲取或保留業務或以其他方式獲得優惠待遇而向「外國官員」以貪腐的方式提供、承諾、授權或給予任何有價值的東西。FCPA亦要求公司製作及保存準確反映交易和資產處置的賬簿、紀錄及賬目，以及維持一個適當的內部會計控制體系。違反該等法律或法規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聲譽、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美國政府已對包括中國國有企業及科技公司在內的特定實體實施經貿制裁，並可能繼續實施有關制裁，而相關實體可能為我們的客戶或供應商。歐盟、英國及其他政府亦採納類似限制與許可規定。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與可能符合資格成為制裁對象的實體進行交易。我們已詳細評估該等交易並得出結論，認為其不會引致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4.4章項下的重大制裁風險。我們的評估基於以下事實及情況。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發現向被列入若干美國制裁清單的四家供應商的採購，該等採購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佔我們總採購額1.2%、3.2%和1.2%。我們亦與12家被列入若干美國制裁清單的客戶有交易，共合佔我們收益總額的約0.02%。就向被列入實體清單、CMC清單及CMIC清單的供應商的採購而言，相關制裁一般並未禁止中國公司進行有關採購。就我們向該等被列入清單的客戶所作的銷售而言，我們僅向該等客戶提供SaaS服務，並不轉讓任何受美國出口管制的物項、軟件或技術。具體而言，向實體清單所列實體提供有關SaaS服務不違反美國出口管制，且中國公司與CMC及CMIC清單上的客戶的交易不受禁止。對於被列入SDN清單的單一客戶，我們的交易發生在被制裁之前，因而並無觸犯相關制裁法。因此，我們確認我們未從事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4.4章所界定的任何一級或次級制裁活動，我們本身亦非受制裁目標，且我們與受制裁目標的業務往來佔我們收益總額的比例遠不足10%，故我們不符合受制裁交易方的條件。鑑於我們的業務性質、缺乏司法管轄關係及該等交易的價值有限，我們不認為該等交易會產生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4.4章項下的制裁風險。儘管如此，美國或其他司法權區對我們的客戶或供應商施加任何較嚴格或較廣泛的制裁，可能會限制或禁止未來與該等交易對手方的交易，而這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此類法規可能會出現頻繁變動，其解釋與執行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且可能因國家安全或政治考量等非我們所能控制的因素影響而加劇。

風險因素

我們在日常業務過程中，與政府機構及國有聯屬實體的官員及僱員直接或間接互動。我們亦與政府機構及國有聯屬實體建立業務合作關係。該等互動使我們受到日益增加的合規相關關注。我們已採納並實施若干政策及程序，旨在確保我們及我們的董事、高級職員、僱員及業務夥伴遵守適用的反貪污、反賄賂、反洗錢、金融及經濟制裁以及類似法律及法規。然而，我們的政策及程序可能不夠充分，而我們的董事、高級職員、僱員及業務夥伴可能參與需要我們負責的不當行為。

不遵守反貪污、反賄賂、反洗錢或金融及經濟制裁法律，可能使我們面臨舉報人投訴、負面媒體報導、調查、嚴厲的行政、民事及刑事制裁、附帶後果、補救措施及法律開支，所有該等情況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聲譽、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未能妥善處理僱員的不當行為、欺詐或非法活動，將會損害我們的品牌形象、聲譽、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

我們的僱員的非法、欺詐、腐敗或共謀活動或不當行為，無論為實際發生或被認為發生，均可能導致我們承擔責任或遭受負面報導。儘管我們已就支付賬戶的審閱及批准、銷售活動、與業務夥伴及政府官員的互動以及其他相關事宜實施嚴格的政策及內部監控，但概無法保證我們的政策及內部監控將能防止僱員進行欺詐或非法活動或不當行為，亦不能保證類似事件於未來不會發生。任何非法、欺詐、貪腐或串謀活動、不當行為、或有關利益衝突的觀點及謠言，即使其毫無根據或最終妥善解決，亦可能損害我們的品牌及聲譽，導致客戶流失，並對我們的品牌形象、聲譽、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成為第三方不公平競爭、騷擾或其他有害行為的對象，包括向監管機構投訴、負面社交媒體帖子以及公開散佈與我們相關的惡意言論，這可能損害我們的聲譽並影響我們的業務營運。

作為知名品牌，我們的形象容易受潛在客戶對我們業務整體看法的影響，包括但不限於我們解決方案的質量、企業管理及文化。我們無法保證我們不會成為第三方不公平競爭、騷擾或其他有害行為的對象。該等行為包括向監管機構投訴、負面社交媒體帖子及惡意評價。我們可能因該等第三方行為而受到政府或監管機構的調查，並可能需要花費大量時間及承擔巨額成本以處理該等第三方行為，且無法保證我們將能夠在合理時間內最終反駁各項指控。此外，任何人（無論是否與我們有關）均可散佈針對我們的指控。社交媒體經常發佈該等內容，而並無核實所發佈內容的準確性，亦無給予我們補救或糾正的機會。儘管我們過往面對負面報導時已迅速採取澄清或糾正措施，但無法保證有關措施將於日後經常有效。任何針對本公司、董事、僱員、代言人或解

風險因素

決方案之該等不利行為，不論是否屬實，均可能損害我們的聲譽，或導致潛在客戶信心流失或難以挽留或招聘對我們業務營運至關重要的人才。因此，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聲譽及前景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一直並可能繼續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面臨法律訴訟。倘該等訴訟的結果對我們不利，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一直以來及可能繼續在日常業務過程中面對法律訴訟，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客戶、競爭對手、政府實體在民事或刑事調查及訴訟中或其他實體可能會對我們提出因實際或涉嫌違反法律而產生的索賠。該等申索可根據多項法律提出，包括但不限於產品責任法、知識產權法、勞工及僱傭法、證券法、侵權法、合同法、財產法及僱員福利法。無法保證我們在法律及行政訴訟中為自己抗護或根據各種法律主張我們的權利時能夠取得成功。即使我們成功在法律及行政訴訟中為自己抗護或維護我們在各種法律下的權利，對有關各方行使我們的權利可能是昂貴的、耗時的及最終徒勞的。該等訴訟或會使我們面對負面報導，並遭受巨額金錢損失及法律抗辯費、禁令濟助以及刑事、民事及行政罰款和處罰。

我們日後可能進行收購、投資或戰略聯盟，此舉可能會使我們面臨重大風險，並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作為我們業務策略的一部分，我們日後可能不時評估及尋求收購或投資於互補業務、技術、服務或資產，或與第三方結成戰略聯盟。任何有關交易均涉及重大風險及不明朗因素。我們可能難以按我們可接受的條款物色合適的收購或投資目標或戰略合作夥伴，或甚至完全無法物色到。任何收購或投資均存在固有估值風險，而我們可能支付最終實現的利益無法證實為合理的價格，或我們可能將大量管理及財務資源分配至未能產生預期回報的交易。於收購後，我們在將所收購業務、技術或人員整合至現有營運時可能面臨重大挑戰，包括管理層需從核心業務中分散注意力、干擾我們持續進行的業務活動，以及達致營運整合時出現意料之外的成本或延誤。我們亦可能承擔與所收購業務相關的未知負債、或有事項或監管合規風險，而該等風險於盡職審查期間並未發現，並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此外，我們可能無法從任何收購、投資或戰略聯盟中實現預期利益、協同效應、成本節省或效率，可能導致商譽或其他無形資產出現重大減值支出，或導致投資價值撇銷。未來交易亦可能導致我們產生債務、攤薄我們股權證券的發行或動用大量現金資源，任何該等情況均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股份的交易價格造成不利影響。任何該等風險均可能對我們的聲譽、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可能需要額外資本以應付我們未來的資本需求，這可能導致股東權益被進一步攤薄。倘我們無法按可接受的條款或根本無法取得額外資本，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前景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需要透過股權或債務融資籌集額外資金，以滿足未來資本需求。由於資本市場及我們行業的不可預測性質，概不保證我們將能夠在需要時以對我們有利的條款，或根本無法籌集額外資金，特別是在經營業績未達預期時。倘我們無法獲得所需的充足資金，我們為營運提供資金、利用不可預見的機遇、發展或提升基礎設施或應對競爭壓力的能力可能會受到重大限制。倘若我們透過進一步發行股本或股本掛鈎證券籌集額外資金，我們現有股東於本公司的股權百分比可能遭受大幅攤薄，而我們發行的任何新股本證券可能享有優於我們股份持有人的權利、優先權及特權。

匯率波動可能導致外幣匯兌虧損，並可能大幅降低 閣下的[編纂]價值。

人民幣兌港元及其他貨幣的價值可能會波動，並受(其中包括)經濟狀況的變化以及外匯政策的影響。我們的絕大部分成本以人民幣計值，且我們的大部分金融資產亦以人民幣計值。然而，我們的[編纂][編纂]將以港元計值。港元兌人民幣匯率的任何重大變動，可能對我們以港元計值的股份價值及任何應付股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新稅法可能會頒佈，或現有法律可能適用於我們或我們的客戶，這可能會增加我們解決方案的成本，並對我們的業務產生不利影響。

新的所得稅、銷售稅、使用稅或其他稅務法律、法規、規則、規例或條例可能獲頒佈，而現有稅務法律、法規、規則、規例或條例可能獲進一步詮釋、更改或修訂。該等事件可能要求我們或我們的客戶按預期或追溯基準支付額外稅款，以及要求我們或我們的客戶就過往被視為到期應付的款項支付罰款及／或罰金及利息。倘若我們提高產品價格以抵銷該等變動的成本，現有及潛在未來客戶或會選擇於未來不繼續使用或購買我們的解決方案。此外，新增、已更改、經修訂或新詮釋或應用的稅務法例可能增加我們的客戶及我們的合規、營運及其他成本。任何或所有該等事件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表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保險範圍不足以承保潛在的負債或損失，這可能使我們面臨重大成本及業務中斷。

除按照中國法律規定為僱員提供社會保險外，我們亦為僱員提供補充商業醫療保險。然而，我們並無投購涵蓋我們的網絡基礎設施或信息技術系統損害的保單。我們並無投購業務中斷保險或一般第三方責任保險，亦無投購產品責任保險或主要人員保險。我們認為我們的保險保障範圍與中國其他規模及業務性質相若的公司的保險保障範圍一致。我們無法向 閣下保證我們的保險範圍足以防止我們遭受任何損失，或我們能夠及時根據我們現有的保單成功索償我們的損失，甚至根本無法索償。任何未投

風險因素

保事件均可能擾亂我們的業務營運，導致我們產生大量成本及轉移我們的資源，而這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對環境、社會及管治問題的日益關注可能會讓我們產生額外的成本或面臨更多的風險。

近年相關政府機關及公益團體對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問題的關注度持續提升，這促使我們更加重視ESG相關議題問題以及環境保護及其他ESG相關事宜有關的政府法規的變化。投資者倡導團體、若干機構投資者、投資基金及其他有影響力的投資者也日益關注ESG實踐，並且近年來對其投資的影響和社會成本愈發重視。無論行業，投資者及相關政府機關對環境、社會及管治及類似事項的關注度提高，均可能會阻礙資本的獲取，因為投資者可能會根據對公司環境、社會及管治實踐的評估，決定重新配置資本或不承諾投入資本。任何環境、社會及管治關注或問題都可能增加我們的監管合規成本。倘我們無法適應或遵守投資者及相關政府機關對環境、社會及管治事項日益提升的期望及標準，或被認為對ESG議題的關切回應不當(無論是否存在法定義務)，我們均可能聲譽受損，而業務、財務狀況以及股份的價格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於中國境外司法權區營運的歷史及經驗有限。倘我們未能管理國際擴展計劃所帶來的風險，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將受到不利影響。

目前，我們絕大部分業務均在中國開展，且我們在中國境外司法權區經營的歷史及經驗有限。作為我們業務策略及增長計劃的一部分，我們計劃進一步擴大我們的國際業務。擴大我們的國際業務可能會對我們的資源造成重大負擔，分散管理層對我們在中國業務的注意力，並可能損害我們的業務。此外，在國際市場上成功競爭亦存在許多障礙，包括：

- 中國與外國關係的變化；
- 影響外商投資的外國或中國政府機關的行動；
- 出口限制及經濟制裁法律及法規；
- 海外訴訟風險增加；
- 政治及經濟不穩定，以及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包括持續的關稅戰；
- 資金匯回條例；
- 基礎設施成本增加，包括法律、稅務、會計及數據安全法律和條約；
- 對可能適用於我們的當地法律及法規的詮釋及應用；

風險因素

- 知識產權及合約權利的可強制執行性；
- 潛在不利稅務後果；
- 當地勞工條件及法規；以及
- 外幣匯率波動。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潛在的國際擴張計劃將會產生預期水平的收益或成本，也無法保證或上述一項或多項因素不會損害我們的業務。因此，隨著我們拓展國際業務，我們可能無法達到預期的經營利潤率，且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受到負面影響。

我們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未必充分或有效。

我們已就業務營運實施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儘管我們尋求持續改善我們的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但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該等系統足以有效確保(其中包括)準確報告我們的財務業績及防止欺詐行為。詳情請參閱「業務－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本公司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的妥善運作取決於本公司僱員的執行。雖然我們就此定期提供相關內部培訓，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僱員已獲得足夠或全面的培訓以執行該等系統，或彼等的執行不會出現任何錯誤。倘我們未能及時更新、實施及修訂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或倘我們未能調配足夠人力資源以維持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與自然災害、流行病及其他疫情爆發有關的風險，此可能會嚴重干擾我們的營運。

我們的業務可能受到自然災害、健康流行病或其他特殊事件的重大不利影響。自然災害或會導致伺服器中斷、故障、系統故障、技術平台故障或互聯網故障，從而導致數據丟失或損壞、軟件或硬件故障，並對我們交付一站式解決方案的能力造成不利影響。

倘我們的僱員受到健康流行病(例如COVID-19、禽流感、沙士、寨卡病毒、伊波拉病毒或其他疾病)影響，我們的業務亦可能受到不利影響。倘若我們任何員工疑似感染傳染病，我們或會被要求進行隔離或暫停營運。此外，倘若任何健康疫症損害中國或全球整體經濟，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受到不利影響。我們所有董事及管理層以及大部分僱員目前均居住於中國。我們所有系統硬件及備份系統亦託管於中國的設施。因此，倘中國境內發生任何自然災害、流行病或其他重大公眾安全事件，我們的營運可能遭受重大干擾，繼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與在我們運營所在地區經營業務有關的風險

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現金流量及前景可能受到我們運營所在地區的經濟和社會狀況、政策或全球經濟環境發展的影響。

我們在中國經營業務並從中獲得所有收益。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受中國經濟及社會狀況及政策的影響。具體而言，企業及政府開支、商業投資、經濟發展水平及資源分配等因素均可能影響我們的業務增長。我們無法預測未來經濟和社會狀況及政策的發展以及政府新政策對我們業務和前景的影響。

此外，全球宏觀經濟環境近期一直面臨挑戰及不確定性。此外，部分世界領先經濟體(包括美國)的中央銀行及金融機構所採取的擴張性貨幣及財政政策的長期影響，以及放寬該等政策(例如加息)可能產生的問題，亦存在相當大的不確定性。中國與包括美國及周邊亞洲國家在內的其他國家的關係也引發了擔憂。此外，全球國際關係日趨緊張，例如近期俄烏衝突及巴以衝突。中東及其他地區的動盪、恐怖分子威脅及潛在戰爭亦可能增加全球市場的波動性。此外，COVID-19疫情反覆及持續影響，為世界經濟帶來挑戰。中國的經濟狀況可能會受全球經濟及地緣政治狀況、國內經濟及政策的變化以及中國預期或認為的整體經濟增長率影響。全球或中國經濟的任何變動都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倘我們的中國境內居民股東未遵守中國有關境內居民設立境外特殊目的公司之相關規定，我們可能須就此承擔個人責任，且我們收購中國境內公司或向中國境內附屬公司注入資金之能力可能受到限制、中國境內附屬公司的利潤分配可能受到約束，或面臨其他重大不利影響。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匯管理局(「國家外匯管理局」)頒佈並於2014年7月4日生效的《關於境內居民通過特殊目的公司境外投融資及返程投資外匯管理有關問題的通知》(「第37號文」)，(1)中國居民在向其為進行投資或融資目的而直接設立或間接控制的境外特殊目的公司(「境外特殊目的公司」)注入資產或股權之前，必須向國家外匯管理局地方分支機構登記；及(2)首次登記後，中國居民還須就境外特殊目的公司的任何重大變更向國家外匯管理局地方分支機構登記，其中包括境外特殊目的公司的中國居民股東、境外特殊目的公司的名稱、經營期限變更，或中國居民出資的任何增減、股份轉讓或互換，以及合併或分立。根據國家外匯管理局於2015年2月13日頒佈並於2019年12

風險因素

月30日修訂的《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進一步簡化和改進直接投資外匯管理政策的通知》（「13號文」），上述登記須由合資格銀行根據13號文直接審理，而國家外匯管理局及其分局則透過合資格銀行對外匯登記進行間接規管。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各最終個人股東鮑春健先生、樊曉星女士、曾勇軍先生、王良虎先生及喻千里先生（須根據第37號文及第13號文的登記規定進行登記）已分別根據第37號文及第13號文，完成與彼等作為中國居民的境外投資有關的首次及經修訂外匯登記。然而，我們可能無法完全掌握所有身為中國居民的股東或實益擁有人的身份資料，亦無法向閣下保證所有身為中國居民的股東將遵守我們的要求，以作出或取得任何適用登記或遵守37號文、13號文或其他相關規則所要求的其他規定。任何未來未能遵守相關法規的中國居民股東或受中國居民控制的股東，均可能導致我們受到中國政府施加的罰款或制裁，包括限制外商獨資企業向我們支付股息或作出分派的能力，以及我們增加對中國附屬公司投資的能力，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和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未能應對中國監管環境變動，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位於中國，我們在中國的業務受中國法律法規所規管。中國法律體系基於成文法。與普通法系不同，在此體系中，過往法院判決可援引作為參考，但作為判例的價值有限。於二十世紀七十年代後期，中國政府開始頒佈一套全面的法律法規體系，以管理整體經濟事務。過去數十年，立法的整體效果已大幅提高對中國各種形式的外國或私營部門投資的保障。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須遵守一般適用於中國公司的各項中國法律法規。然而，該等法律法規有待進一步解釋及實施。

我們或須不時訴諸行政及法院程序以強制執行我們的合法權利，且可能難以預測行政及法院程序的結果以及我們可能享有的法律保障程度。此外，我們對政策的理解可能與相關機構有所不同。該等不確定因素，包括我們合約權、財產權（包括知識產權）及程序權的範圍及效力，以及未能應對中國監管環境變化的情況，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有重大不利影響，並阻礙我們持續經營業務的能力。

我們的營運依賴互聯網及移動互聯網基礎設施以及電訊網絡的表現，而該等設施及網絡未必能支持我們持續增長的需求。

我們的業務取決於用戶透過移動裝置及互聯網登入我們的平台。倘中國的互聯網基礎設施或電信網絡出現中斷、故障或其他問題，我們獲得替代網絡或服務的渠道有限。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該等基礎設施將能支持我們使用量持續增長相關的需求。

我們的平台以移動裝置為基礎。使用智能手機、平板電腦及其他移動設備訪問互聯網的用戶不斷增加。由於新設備、新移動平台以及該等設備及平台的更新不斷推出，

風 險 因 素

我們在開發用於該等設備的移動應用程式時可能遇到問題，且我們可能需要投入大量資源以在該等設備上建立、支援及維護我們的移動應用程式。

此外，我們須遵守多項專門規管互聯網及移動設備的法律及法規。現有及未來法律及法規或其變動，可能影響互聯網及網上服務的增長及可用性，要求我們改變業務常規或增加合規成本或其他經營成本。我們被認為未能遵守任何相關法律或法規，可能導致我們的聲譽及品牌受損、業務損失，以及政府實體或其他方對我們提起訴訟或採取行動，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可能難以向我們或我們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送達法律程序文件，或執行針對他們的外國判決及仲裁裁決。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我們所有資產及業務均位於中國內地，而我們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均居於中國內地。因此，閣下可能難以或無法於香港向我們或該等人士送達司法程序文件，或於香港對我們或該等人士提出訴訟。唯有與中國已簽訂條約的司法權區或中國法院另行視為符合相互認可規定的司法權區的法院判決，並且須符合其他規定，方可在中國獲得相互認可或執行。

於2006年7月14日，中國最高人民法院與香港訂立《關於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相互認可和執行當事人協議管轄的民商事案件判決的安排》（「2006年安排」），其於2008年8月1日生效。根據該安排，香港法院在民商事案件中作出的須支付款項的終審判決的當事人可根據書面管轄協議申請在中國承認及執行該判決，反之亦然。然而，前提是爭議當事人須根據2006年安排訂立書面管轄協議。

於2019年1月18日，中國最高人民法院與香港訂立《關於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相互認可和執行民商事案件判決的安排》（「2019年安排」），生效日期由最高人民法院在香港頒佈司法詮釋並完成相關程序後開始。2019年安排將取代2006年安排，並使互相認可及執行民商事案件判決一事更為清晰及肯定。2006年安排仍將適用於在2019年安排生效前訂立的「選擇法院書面協議」。然而，該等判決及仲裁裁決的結果須經中國法院認可及強制執行。

此外，僅可在中國法律不要求仲裁且符合根據中國民事訴訟法提起訴訟的條件的情況下，方可在中國對我們或我們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提起訴訟。因中國民事訴訟法中

風險因素

所載條件以及中國法院可酌情決定條件是否符合以及是否接受案件仲裁的關係，投資者是否能夠以此種方式在中國提出原訴仍有待觀察。

貨幣兌換的監管規定及人民幣匯率的未來波動可能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並可能降低我們以外幣計值的股份價值及應付股息。

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對人民幣兌換外幣設有若干監管程序，在若干情況下，亦對匯出中國的貨幣設有監管程序。我們的全部收益以人民幣收取。根據我們目前的企業架構，我們於開曼群島的公司依賴來自中國附屬公司的股息付款，以滿足我們可能出現的任何現金及融資需求。根據現行的中國外匯法規，在遵守若干程序規定的情況下，經常賬戶項目的付款(如利潤分派以及貿易及服務相關外匯交易)可以外幣進行，無需國家外匯管理局事先批准。因此，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能以外幣向我們支付股息，而毋須取得國家外匯管理局的事先批准，惟條件是向中國境外匯出該等股息必須符合中國外匯監管的若干程序，例如由身為中國居民的本公司實益擁有人進行境外投資登記。然而，人民幣兌換成外幣並匯出中國以支付資本開支(例如償還外幣計值貸款)的情況則須獲得適當政府機關的批准或進行登記。倘我們未能遵守有關法律、法規及程序，我們可能無法取得充足外幣以滿足外幣需求，我們可能無法以外幣向股東派付股息。此外，無法保證未來不會頒佈新的法規。

人民幣兌港元、美元及其他貨幣的價值波動，受中國政府政策變動的影響，並取決於多項因素。**[編纂][編纂]**將以港元收取。因此，人民幣兌港元的任何升值可能導致我們**[編纂][編纂]**的價值減少。反之，人民幣任何貶值可能對股份以外幣計值的價值及應付股息造成不利影響。此外，可供我們以合理成本降低外匯風險敞口的工具有限。所有該等因素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並可能降低股份以外幣計值的價值及應付股息。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我們可能被分類為中國居民企業，我們的收入可能須根據企業所得稅法繳納中國預扣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於中國境外成立而「實際管理機構」設於中國的企業被視為居民企業，須就其全球所得按2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實施條例(「企業所得稅條例」)將「實際管理機構」界定為對企業的生產經營、人員、賬務、財產等實施實質性全面管理和控制的機構。於2009年4月22日，國家稅務總局(「國家稅務總局」)發出通知(即「82號文」)，該通知於2017年12月29日經最新修訂。82號文訂明了認定境外註冊成立的中國控制企業的「實際管理機構」是否位於中國境內的若干特定標準。儘管該通知僅適用於中國企業或中國企業集團控制的境外企業，

風 險 因 素

而不適用於由中國個人或外國人(如我們)控制的境外企業，但通知所載標準可反映國家稅務總局就「實際管理機構」測試應如何應用於釐定所有境外企業稅務居民身份的一般立場。根據82號文，由中國企業或中國企業集團控制的境外註冊成立企業將因其「實際管理機構」位於中國而被視為中國稅務居民，並將僅在符合下列所有條件的情況下就其全球收入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1)日常營運管理的主要地點在中國；(2)企業的財務和人力資源事宜的決策由中國的機構或人員作出或須經其批准；(3)企業的主要資產、會計賬簿和記錄、公司印章以及董事會和股東決議案位於或存放於中國；及(4)至少50%有投票權的董事會成員或高級管理人員常居於中國。

我們認為我們於中國境外的實體均不是就中國稅務目的而言的中國居民企業。然而，企業的稅務居民身份由中國稅務機關認定，且如何釐定「實際管理機構」以及稅務居民規則將如何應用於我們的情況，均有待進一步詮釋及執行。倘中國稅務機關認定本公司或我們在中國境外的任何附屬公司就中國企業所得稅而言為中國居民企業，則本公司或有關附屬公司可能須就其全球收入按25%的稅率繳納中國稅項，這可能會大幅減少我們的淨利潤。此外，我們還將承擔中國企業所得稅申報義務。此外，倘若中國稅務機關就企業所得稅目的而言認定我們為中國居民企業，則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處置我們的普通股所變現的收益，倘該等收益被視為來自中國，則可能須繳納中國稅項，非中國企業的稅率為10%，而非中國個人的稅率為20%（在各情況下須遵守任何適用稅收協定的條文）。倘我們被視為中國居民企業，尚不清楚本公司的非中國股東能否申索其稅務居民國家與中國之間的任何稅收協定的利益。任何該等稅項可能減少閣下投資於我們股份的回報。

併購規則及若干其他中國法規對於外國投資者收購中國公司制定了多項程序，這可能使我們更難在中國透過收購實現增長。

於2006年8月8日，商務部、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國資委」）、國家稅務總局、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國家工商總局」）、中國證監會及國家外匯管理局聯合發佈《關於外國投資者併購境內企業的規定》（「併購規定」），該規定於2006年9月8日生效並於2009年6月修訂。併購規定及其他有關併購的法規及規則，制定了額外程序及要求，可能使外國投資者的併購活動更為耗時及複雜，包括在若干情況下，要求就外國投資者取得中國境內企業控制權的任何控制權變更交易，須事先知會商務部。此外，

風險因素

商務部頒佈並於2011年9月生效的《商務部實施外國投資者併購境內企業安全審查制度的規定》訂明，外國投資者進行會產生「國防安全」問題的併購，以及外國投資者可能透過併購取得境內企業實際控制權而產生「國家安全」問題的併購，均須接受商務部的嚴格審查，且該等規定禁止任何試圖規避安全審查的活動，包括透過代理或合約控制安排訂立交易。此外，中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頒佈的於2008年生效及於2022年6月24日經最新修訂並於2022年8月1日生效的反壟斷法規定，被視為集中且涉及具有特定營業額門檻的交易方的交易必須經相關反壟斷部門批准後方可完成。此外還規定經營者不得濫用數據、算法、技術、資本優勢及平台規則以排除或限制競爭。

日後，我們可能會透過收購互補業務來發展業務。遵守上述法規及其他相關規則的要求以完成該等交易可能耗時，且任何規定的審批程序(包括獲得商務部或其地方主管部門的批准)可能會延遲或限制我們完成該等交易的能力，這可能會影響我們擴展業務或維持市場份額的能力。

中國有關境外控股公司向中國實體提供貸款及直接投資的法規可能延遲或阻止我們使用[編纂][編纂]向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提供貸款或額外出資，這可能對我們的流動資金以及我們為業務提供資金及擴展業務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是一家境外控股公司，通過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在中國開展業務。我們可向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提供貸款，但須遵守行政程序及金額限制，我們亦可向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在中國作出額外出資。

我們向中國附屬公司轉移的任何資金(無論作為股東貸款或註冊資本增資)均須向中國相關政府部門申報、審批或登記。根據中國有關外商投資企業的相關中國法規，向我們中國附屬公司作出的出資須遵守向外商投資綜合管理信息系統作出必要備案或報告的規定，並須向國家外匯管理局授權的地方銀行辦理登記。我們可能無法就我們日後直接向中國附屬公司作出的出資或外資貸款及時完成有關記錄、備案或登記或根本無法完成有關記錄、備案或登記。倘我們未能完成有關記錄、備案或登記，我們使用[編纂][編纂]及資本化中國業務的能力或會受到負面影響，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流動資金以及我們為業務提供資金及擴展業務的能力造成不利影響。

國家外匯管理局發佈的《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改革外商投資企業外匯資本金結匯管理方式的通知》(「第19號文」)於2015年6月1日生效並於2019年12月30日修訂。19號文允許將外幣計價資本轉換所得人民幣用於中國境內的股權投資，惟該用途須屬於外商投資企業的經營範圍，並將被視為外商投資企業的再投資。此外，國家外匯管理局於2019年10月23日頒佈《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進一步促進跨境貿易投資便利化的通知》(「國家外匯管理局28號文」)，並於同日生效。在符合若干條件的情況下，國家外匯管理局28號文允許經營範圍不包括投資的外商投資企業或非投資性外商投資企業在中國使用其資本金進行股權投資。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其詮釋及實際實施仍有待進一步解釋及闡述，我們將[編纂][編纂]淨額轉移至中國及在中國使用的能力受有關法規所規限，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我們應付外國投資者的股息及出售股份的收益可能須根據中國稅法繳納預扣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規則、其實施條例，倘中國與閣下居住的司法權區訂立的任何適用稅務條約或類似安排另有規定，我們可能被中國稅務機關視為中國居民企業以作稅務用途。中國「居民企業」向身為「非居民企業」（即在中國並無機構或場所的企業，或設立機構或場所但其相關收入與該機構或場所沒有實際聯繫的企業）的投資者派付的股息須按10%的適用稅率繳納中國所得稅，但以來源於中國境內的股息為限。同樣，該等企業轉讓股份變現的任何收益若被視為來源於中國境內的收入，亦須按10%的稅率繳納中國所得稅。倘我們向股東支付的股息被視為來源於中國境內的收入，我們可能須按10%的稅率就我們向身為非中國企業股東的投資者派付的股息預扣中國預扣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向非中國居民外國個人投資者派付的來源於中國境內的股息以及該等投資者轉讓股份實現的來源於中國的收益通常須按20%的稅率繳納中國個人所得稅。任何中國稅項可根據適用稅收協定或類似安排予以減免或寬免。

倘我們被視為中國居民企業，我們就股份派付的股息或轉讓股份變現的收入可能會被視為自中國境內來源所得，因此須按上文所述繳納中國所得稅。請參閱「根據《企業所得稅法》，我們可能被歸類為中國居民企業以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而我們的收入可能須根據《企業所得稅法》繳納中國預扣稅」。然而，根據國家稅務總局於2019年10月14日發佈並於2020年1月1日生效的《國家稅務總局關於發佈〈非居民納稅人享受協定待遇管理辦法〉的公告》，非中國稅務居民股東根據相關稅收協定尋求享受優惠稅率的，可向中國稅務機關申請確認享受該等待遇的資格。倘被認定為不合資格享受適用稅收協定優惠，則出售我們股份所獲得的收益及向該等股東派付的股份股息將須按較高的中國稅率繳稅。在此情況下，閣下對我們股份的[編纂]價值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支付股息受中國法規的限制。

根據中國法律，股息僅可從可分派溢利中支付。可分派利潤指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釐定的除稅後利潤減任何累計虧損彌補及我們須作出的法定及其他儲備撥備。因此，我們未必有足夠的可分派利潤（如有），使我們日後可向股東作出股息分派，包括我們的財務報表顯示我們的業務有盈利的期間。某一年度未分派的任何可分配利潤可作保留，並可在隨後年度進行分派。

風險因素

此外，由於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計算的可分派利潤在若干方面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算者不同，故我們的附屬公司可能並無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釐定的可分派利潤，即使彼等於該年度有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釐定的利潤，反之亦然。因此，我們可能無法自附屬公司獲得足夠分派。倘我們的附屬公司未能向我們派付股息，可能會對我們的現金流量及我們日後向股東派息的能力造成負面影響，包括我們的財務報表顯示我們的業務有盈利的期間。

中國稅務機關加強對間接轉讓中國資產的審查，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運營、收購或重組策略或 閣下對我們所作[編纂]的價值產生負面影響。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於2009年12月發佈(自2008年1月1日起追溯生效)的《關於加強非居民企業股權轉讓所得企業所得稅管理的通知》(「國家稅務總局第698號文」)，倘若非居民企業通過出售境外非公開控股公司股權間接轉讓中國居民企業的股權(「間接轉讓」)，且該境外控股公司所處稅務管轄區：(1)實際稅率低於12.5%或(2)對居民境外收入不徵所得稅，則非居民企業(即轉讓人)須將該間接轉讓呈報中國居民企業的主管稅務機關。根據「實質重於形式」原則，如境外控股公司無合理商業目的，且設立目的為減稅、避稅或遞延繳納中國稅項，則中國稅務機關可否認其存在。因此，有關間接轉讓產生的收益可能須按最高10%的稅率繳納中國預扣稅。

於2015年2月3日，國家稅務總局頒佈《關於非居民企業間接轉讓財產企業所得稅若干問題的公告》(「國家稅務總局7號公告」)。國家稅務總局7號公告取代國家稅務總局698號文項下有關間接轉讓的規定，但未涉及國家稅務總局698號文的其他條文。國家稅務總局7號公告引入新稅制，新稅制與先前國家稅務總局698號文下的稅制有顯著差異。國家稅務總局7號公告將其稅務管轄範圍擴大至國家稅務總局第698號文所載的間接轉讓，以及涉及通過境外轉讓外國中間控股公司轉讓其他應課稅資產的交易。此外，國家稅務總局7號公告就評估合理商業目的提供了比國家稅務總局698號文更明確的準則，並為內部集團重組及通過公開證券市場買賣股權引入安全港。國家稅務總局7號公告亦為應課稅資產海外轉讓人及受讓人(或有責任就轉讓付款的其他人士)帶來挑戰。倘非居民企業通過處置境外控股公司的股權間接轉讓應課稅資產(即間接轉讓)，則作為轉讓人或受讓人的非居民企業或直接擁有應課稅資產的中國實體可向有關稅務機關申報該間接轉讓。根據「實質重於形式」原則，如境外控股公司無合理商業目的，且設立目的為減稅、避稅或遞延繳納中國稅項，則中國稅務機關可否認其存在。因此，該間接轉讓產生的收益可能須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而承讓人或有責任就轉讓付款的其他人士有責任就轉讓中國居民企業的股權預扣適用稅項，目前稅率為10%。如果受讓方未扣繳稅款，轉讓方未繳納稅款，則根據中國稅法，轉讓方和受讓方均可能受到處罰。

風 險 因 素

國家稅務總局於2017年10月17日頒佈《關於非居民企業所得稅源泉扣繳有關問題的公告》(「國家稅務總局37號公告」)，該公告(其中包括)於2017年12月1日廢止698號文。國家稅務總局37號公告進一步詳述及澄清了698號文項下非居民企業所得的稅項預扣方式。此外，國家稅務總局7號公告訂明的若干規定被國家稅務總局37號公告取代。非居民企業未按照企業所得稅法第39條規定申報應付稅項的，稅務機關可以責令限期繳納稅款，非居民企業應當按照稅務機關確定的期限申報繳納應付稅項；然而，非居民企業在稅務機關責令限期繳納前自行申報繳納應付稅項的，視為已按期繳納稅款。

國家稅務總局7號公告及國家稅務總局37號公告若干方面有待進一步澄清及詮釋。例如，雖然如何釐定「間接轉讓」須待進一步詮釋，但據了解，有關中國稅務機關對各類與中國並無直接聯繫的外國實體的信息要求具有管轄權。此外，有關機關至今尚未頒佈任何正式條文，或作正式聲明向有關中國居民企業的主管稅務機關通報間接轉讓的程序及形式。另外，並無關於如何確定外國投資者是否採取濫用安排以減少、免除或者推遲繳納中國稅項的正式聲明。國家稅務總局7號公告及國家稅務總局37號公告可能被稅務機關認定為適用於非居民投資者對本公司的過往投資，前提是稅務機關認定任何該等交易不具有合理商業目的。因此，我們及我們的現有非居民投資者可能面臨根據國家稅務總局7號公告及國家稅務總局37號公告被徵稅的風險，且可能被要求花費寶貴資源以遵守國家稅務總局7號公告及國家稅務總局37號公告或證實我們不應根據國家稅務總局7號公告及國家稅務總局37號公告被徵稅，這可能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或該等非居民投資者對我們的投資產生不利影響。我們可能進行涉及公司架構變動的收購，且過往我們曾交出股份並重新發行予我們的現有股東。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中國稅務機關不會酌情調整任何資本收益，或對我們施加提交稅務報表的義務，或要求我們協助中國稅務機關就此進行相關調查。對股份轉讓徵收任何中國稅項或對有關收益的任何調整均可能令我們產生額外成本，且可能對閣下對我們所作[編纂]的價值產生負面影響。

我們可能因未遵守中國關於僱員股權激勵計劃的相關法規，而面臨參與者或我們被處以罰款及其他法律或行政處分的風險。

[編纂]完成後，本公司將成為海外上市公司，屆時我們以及可能獲授購股權的董事、高管人員及其他員工或須遵守國家外匯管理局於2012年2月頒佈的《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境內個人參與境外上市公司股權激勵計劃外匯管理有關問題的通知》。根據上述通知，除少數例外情況外，參與海外上市公司任何股權激勵計劃的僱員、董事、監事及其他管理層成員如屬中國公民或於中國連續居住不少於一年的非中國公民，須透過當地合資格代理(可為該海外上市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向外管局登記，並完成若干其他手續。倘其未於國家外匯管理局完成註冊，則可能受到罰款及其他法律處罰，亦可能限制其根據股權激勵計劃支付或收取股息或銷售所得款項的能力，或我們向中國附屬公司注

風 險 因 素

入額外資本的能力及我們中國附屬公司向我們分派股息的能力。國家外匯管理局頒佈的該通知僅包含兩類股權激勵計劃，即僱員持股計劃和購股權計劃。因此，我們根據中國法律及法規為董事及僱員採納其他股權激勵計劃的能力可能受到限制。

此外，國家稅務總局及商務部已就僱員購股權發佈若干通函。根據該等通函，我們於中國工作的僱員若行使購股權，彼等將須繳納中國個人所得稅。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有義務向相關稅務機構提交有關僱員購股權的文件，並可能須預扣該等僱員的個人所得稅。倘我們的僱員未能支付所得稅，則我們可能受到相關稅務機構施加的處罰。

我們控制的無形資產(包括印章及印鑒)的保管人或授權用戶可能無法履行其職責，或挪用或濫用該等資產。

根據中國法律，公司交易的法律文件(包括協議及合約)使用簽約實體的印章或印鑑或其法定代表人(其指定已向中國相關市場監督管理局登記和備案)的簽名簽立。為確保我們印章和印鑑的安全使用，我們已經建立起使用該等印章和印鑑的內部控制程序和規則。如意圖使用印章和印鑑，則負責人員將提交正式申請，再由獲授權僱員根據我們的內部控制程序和規則審核和批准相關申請。此外，為保持印章的實物安全，我們一般將其存放於安全地點，僅限獲授權人員使用。然而，該等程序可能不足以防止一切濫用或疏忽情況。我們的僱員存在濫用其職權的風險，例如，簽訂未經我們批准的合同或尋求獲得對我們其中一家附屬公司或我們的關聯實體或其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倘任何僱員因任何理由擅自獲取、濫用或挪用我們的印章及印鑒或其他控制類無形資產，我們的正常業務營運可能會中斷。我們或須採取公司或法律行動，這不僅會耗費大量時間和資源，還會分散管理層對我們業務的注意力，及倘若第三方倚賴該僱員的表見代理權限並秉誠行事，我們可能無法追回因此類濫用或挪用行為而造成的損失。

通脹可能對我們的盈利能力及增長構成負面影響。

為控制通貨膨脹，可能會不時實施不同的政策。未來出現高通脹可能讓政府採取進一步行動，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營運造成不利影響，對我們的盈利能力及增長產生負面影響。

有關[編纂]的風險

我們的股份過往並無[編纂]，而股份於[編纂]後的流通性及[編纂]或會波動，可能導致我們股東蒙受重大損失。

[編纂]前，股份並無[編纂]。我們[編纂]的[編纂]乃我們與[編纂]磋商的結果，而[編纂]可能與[編纂]在[編纂]後的[編纂]有重大差異。我們已申請批准股份於聯交所[編纂]及[編

風險因素

纂]。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纂]會為股份形成交投活躍且具流動性的[纂]。此外，股份的[纂]及[纂]可能出現波動。以下因素可能影響我們股份的[纂]及[纂]：

- 我們的營運表現及財務業績的實際或預期波動；
- 行業內競爭性發展、收購或戰略聯盟的公告；
- 未能執行我們的策略；
- 營運中斷、自然災害或主要人員或高級管理層重大變動導致的意外業務中斷；
- 日後我們可能產生的任何債務或我們可能發行的證券的不利市場反應；
- 類似公司的市場估值變動；
- 法律或法規(或其不同解釋)的變動或建議變動，影響我們取得或維持服務的監管批准的能力；
- 我們的知識產權保護不足或針對我們侵犯第三方知識產權而提起的法律訴訟；
- 因我們的服務及政府調查和行動而意外產生訴訟費及對我們不利的申索結果；及
- 整體政治、財政、社會及經濟狀況。

此外，資本市場不時有大幅價格和成交量波動，與市場上相關公司的經營業績可能無關或並無直接關係。該等廣泛的市場及行業波動可能對我們股份的[纂]及[纂]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的董事及僱員可能因彼等於其他公眾公司的職務而面對額外的申索及訴訟(包括集體訴訟)風險。針對我們的董事及僱員的訴訟、索償、調查及法律程序，即使不涉及本公司，亦可能損害我們的聲譽及對我們的股份[纂]造成不利影響。

股份目前並無[纂]；股份可能不會形成活躍的[纂]市場，其[纂]可能下跌或波動。

股份目前並無[纂]。我們向公眾[纂]股份的初始[纂]將由本公司與[纂](代表[纂])磋商釐定，而[纂]可能與[纂]後的股份[纂]存在重大差異。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批准股份[纂]及[纂]。然而，於聯交所[纂]並不保證我們的股份將形成活躍

風險因素

且具流通性的[編纂]市場，或即使形成，該市場將在[編纂]後得以維持，或股份的[編纂]不會於[編纂]後下跌。

我們的股東根據開曼群島法律享有的股東權利保障，可能不及他們根據香港法律享有的保障。

我們的公司事務受我們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公司法》及開曼群島普通法的管轄。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股東對董事採取行動的權利、少數股東提起訴訟的權利及董事對我們的受信責任很大程度上受開曼群島普通法規管。開曼群島普通法部分由開曼群島較有限的司法先例及英國普通法衍生而成，對開曼群島法院而言，英國普通法具說服力卻無約束力。開曼群島法例下的股東權利及董事受信責任未必與其他司法權區的成文法或司法判例下的相關權利與責任相同。

由於上述所有原因，少數股東可能難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透過對我們的管理層、董事或控股股東提起訴訟來保障彼等的權益，而相較於該等股東所在司法管轄區的法律，開曼群島法律可能向少數股東提供不同的補救措施。

由於[編纂]遠高於每股綜合有形資產賬面淨值，故於[編纂]中的股份買家或會在購買後面臨即時攤薄。

由於股份[編纂]高於股份在緊接[編纂]前的每股綜合有形資產淨值，[編纂]的買家將面臨有關[編纂]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的即時攤薄。我們現有股東的每股股份[編纂]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將增加。此外，倘[編纂]行使[編纂]或倘我們日後發行額外股份以籌集額外資金，股份持有人的權益可能會被進一步攤薄。

我們的控股股東可能對我們的營運施加重大影響，且其利益未必始終與獨立股東的利益一致。

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我們的控股股東將控制已發行股份的過半數投票權。詳情請參閱「歷史及公司架構」。因此，我們的控股股東將能夠對需要股東批准的事項(包括選舉董事及批准若干重大公司交易)施加重大影響。該等擁有權的集中亦可能拖延、阻止或妨礙對股東有利的本集團控制權的變動。我們控股股東的利益未必始終與我們或閣下的最佳利益一致。倘控股股東的利益與我們或其他股東的利益有衝突，或倘控股股東選擇促使我們的業務追求與我們或其他股東的利益有衝突的策略目標，則我們或其他股東(包括閣下)或會因而受到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就如何運用[編纂][編纂]淨額具有重大酌情權，而閣下可能未必同意我們的運用方式。

我們的管理層可能以閣下未必認同或無法帶來滿意回報的方式運用[編纂][編纂]淨額。有關[編纂]擬定用途的詳情，請參閱「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然而，我們的管理層將對我們[編纂]淨額的實際應用擁有酌情權。閣下將資金託付給我們的管理層，而對於[編纂][編纂]淨額的具體用途，閣下須依賴我們管理層的判斷。

主要股東於[編纂]後未來在[編纂][編纂]或預期[編纂]我們的股份可能會對股份的價格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於[編纂]前，股份尚無[編纂]。我們股份的現有股東於[編纂]後未來[編纂]或預期[編纂]我們的股份，可能會導致股份當時的[編纂]大幅下跌。由於對出售及發行新股的合約及監管限制，緊隨[編纂]後僅數量有限的目前發行在外股份可供[編纂]或[編纂]。然而，該等限制失效後或如獲豁免，未來在[編纂]大量出售股份或認為該等出售可能發生，可能會大幅降低股份的現行[編纂]及我們未來籌集股本的能力。

我們或無法就股份派付任何股息。

我們無法保證[編纂]後就股份派付股息的時間及形式。股息宣派乃由董事會建議，並基於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我們的業務及財務表現、資本及監管規定以及整體業務狀況)作出並受該等因素的限制。即使財務報表顯示我們的營運獲利，我們日後亦未必有足夠或任何利潤可供向股東分派股息。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股息政策」。

倘證券或行業分析師並無發佈有關我們業務的研究報告，或倘彼等對關於我們股份的建議作出不利變更，我們股份的[編纂]及[編纂]可能下跌。

我們的股份[編纂]市場可能會受行業或證券分析師發佈有關我們或我們業務的研究報告所影響。倘對我們進行研究的一名或多名分析員將股份評級下調或刊發有關我們的負面意見，不論信息是否準確，股份的[編纂]均可能會下跌。倘一名或多名該等分析師停止對我們的報道或未能定期發佈有關我們的報告，我們可能會失去於金融市場的曝光率，這可能會導致我們股份[編纂]或[編纂]下跌。

本文件所載前瞻性陳述受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影響。

本文件載有與我們的業務策略、營運效率、競爭地位、現有業務的發展機會、管理層的計劃和目標、若干[編纂]資料及其他事項有關的前瞻性陳述。

風險因素

「預期」、「相信」、「或會」、「潛在」、「繼續」、「期望」、「打算」、「可能」、「計劃」、「尋求」、「將要」、「會」、「應該」等字眼及該等詞彙的反義詞及其他類似用詞均用作識別該等前瞻性陳述。該等前瞻性陳述包括但不限於有關我們的未來業務前景、資本支出、現金流量、營運資金、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乃反映我們的董事及管理層最佳判斷的必要估計，並包括一系列風險及不確定性因素，可能導致實際業績與前瞻性陳述所估計者有重大差異。因此，該等前瞻性陳述應基於多項重要因素考慮分析，包括本文件「風險因素」所載者。故此，該等陳述並非未來業績的保證，且閣下不應過度依賴任何前瞻性資料。本文件所載所有前瞻性陳述均受本警示聲明限制。

本文件所載的若干事實、預測及統計數字乃摘錄自公開可得的官方政府來源，而該等資料可能並不可靠。

本文件所載有關中國、中國經濟及與我們相關行業的若干事實、預測及統計數據乃摘錄自多份政府官方刊物、灼識諮詢以及公開可得資料。我們在轉載或摘錄政府官方刊物以供本文件披露時，已採取合理審慎的態度。然而，來自官方政府來源的資料可能不準確、不可靠、不完整或並非最新，且未經我們、獨家保薦人、**[編纂]**、**[編纂]**、**[編纂]**、彼等各自的任何董事及顧問或參與**[編纂]**的任何其他人士或各方獨立核實。因此，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該等事實及統計數字的準確性及可靠性，而該等事實及統計數字可能與中國境內或境外編纂的其他資料不一致。由於收集方法可能存在缺陷或無效，或公佈的資料與市場慣例之間存在差異以及其他問題，本文件中的統計數據可能不準確或無法與其他經濟體的統計數據進行比較，因此閣下不應過份依賴該等統計數據。此外，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該等統計數據乃按與其他地方呈列的類似統計數據相同的基準或按相同準確性呈列或編製。在所有情況下，閣下均應審慎考慮該等資料或統計數據的權重或重要性。

閣下應細閱整份文件，我們鄭重提醒閣下不要依賴報章或其他媒體所載有關我們或[編纂]**的任何資料。**

我們強烈提醒閣下不應依賴報章或其他媒體所載有關我們及**[編纂]**的任何資料。在本文件刊發前，或會有關於我們及**[編纂]**的報章及媒體。該等新聞及媒體報道可能包括對本文件中並無載列的若干資料的提述，包括若干營運及財務資料以及預測、估值及其他資料。我們並無授權在新聞或媒體上披露任何有關資料，亦不就任何該等新聞或媒體報道或任何該等資料或出版物的準確性或完整性承擔任何責任。我們不就此類資料或公佈是否適當、準確、完整或可靠作出任何聲明。倘任何該等資料與本文件所載資料不一致或有所衝突，我們概不為此承擔責任，且閣下亦不應依賴該等資料。